

股票简称：国轩高科

股票代码：002074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GUOXUAN HIGH-TECH CO.,LTD.
(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十总镇东源大道1号)



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

保荐机构



联席主承销商



签署日期：二〇一九年十二月

声 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公司所发行证券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其投资决定的依据。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所使用的简称同募集说明书。

第一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Guoxuan High-Tech Co.,Ltd.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国轩高科
股票代码	002074
注册资本	1,136,650,819 元
法定代表人	李缜
董事会秘书	马桂富
注册地址	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十总镇东源大道 1 号
注册地址邮政编码	226341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岱河路 599 号
办公地址邮政编码	230012
联系电话	0551-62100213
联系传真	0551-62100175
公司网址	www.hfgxgk.com
营业范围	锂离子电池及其材料、电池、电机及整车控制系统的研发、制造与销售；锂离子电池应急电源、储能电池、电动工具电池的研发、制造与销售；高、低压开关及成套设备，数字化电器设备，配网智能化设备及元器件，三箱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承装；太阳能、风能可再生能源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与承装；节能环保电器及设备、船舶电器及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和安装；变压器、变电站、大型充电设备、车载充电机及车载高压箱的研发、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的设计和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的核准情况

本次发行可转债相关事项已经 2018 年 12 月 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

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8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19 年 11 月 14 日经过中国证监会核准。

(二)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主要条款

1、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本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 A 股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发行规模及发行数量

本次可转债的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85,000 万元,共计 1,850 万张。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4、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即 2019 年 12 月 17 日(T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7 日。

5、债券利率

第一年 0.4%、第二年 0.6%、第三年 1.0%、第四年 1.5%、第五年 1.8%、第六年 2.0%。

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1) 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 指年利息额;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2) 付息方式

①本次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

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④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负担。

7、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19年12月23日，即募集资金划至发行人账户之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1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20年6月23日至2025年12月17日止）

8、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

V为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P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

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一股的整数倍。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债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9、转股价格的确定和修正

(1) 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2.21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调整前交易日的收盘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 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公司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

派发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有效的转股价， n 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 k 为该次增发新股率或配股率， A 为该次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该次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有效的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

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10、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 A 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互联网网站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11、赎回条款

(1) 到期赎回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 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转股期内，当下述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以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A、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25%（含125%）；

B、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12、回售条款

(1) 有条件回售条款

公司股票在最后两个计息年度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70%时，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发行人。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

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应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回售权。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第11条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13、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公司 A 股股票享有与原 A 股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14、发行对象

（1）向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发行公告公布的股权登记日（即 2019 年 12 月 16 日，T-1 日）收市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所有 A 股股东。

（2）网上发行：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3）网下发行：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包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批准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法律法规允

许申购的法人，以及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机构投资者。

(4) 本次发行的承销团成员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本次申购。

15、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的国轩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19年12月16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A股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A股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配售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相结合的方式。网下和网上预设的发行数量比例为90%：10%。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根据优先配售后余额和网上、网下实际申购情况，按照网上发行中签率和网下配售比例趋于一致的原则确定最终的网上和网下发行数量。

(1) 原A股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

原A股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上限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19年12月16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股份数按每股配售1.6320元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额，再按100元/张转换为可转债张数，每1张为一个申购单位。

国轩高科现有A股总股本1,136,650,819股，剔除公司回购专户库存股3,133,684股后，可参与本次发行优先配售的A股股本为1,133,517,135股。按本次发行优先配售比例计算，原A股股东可优先认购的可转债上限总额约18,498,999张，约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总额的99.995%。由于不足1张部分按照登记公司配股业务指引执行，最终优先配售总数可能略有差异。

(2) 原股东的优先配售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配售代码为“082074”，配售简称为“国轩配债”。原股东网上优先配售可转债认购数量不足1张的部分按照登记公司配股业务指引执行，即所产生的不足1张的优先认购数量，按数量大小排序，数量小的进位给数量大的参与优先认购的原股东，以达到最小记账单位1张，循环进行直至全部配完。如原股东因发行可交换债券等原因导致无法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配售的，则应在保荐机构海通证券处进行认购。

(3) 原A股股东除可参与优先配售外，还可参加优先配售后余额的申购。原股东参与优先配售的部分，应当在T日申购时缴付足额资金。原股东参与优先

配售后余额部分的网上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原股东持有的“国轩高科”股票如托管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证券营业部，则以托管在各营业部的股票分别计算可认购的张数，且必须依照登记公司配股业务指引在对应证券营业部进行配售认购。

（4）网上发行

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参加网上申购，申购代码为“072074”，申购简称为“国轩发债”。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每个证券账户的最低申购数量为 10 张（1,000 元），每 10 张为一个申购单位，超过 10 张的必须是 10 张的整数倍，每个账户申购上限是 1 万张（100 万元），超出部分为无效申购。

（5）网下发行

机构投资者应以其管理的产品或自有资金参与本次网下申购，每个产品或自有资金网下申购的下限为 10 万张（1,000 万元），超过 10 万张（1,000 万元）的必须是 10 万张（1,000 万元）的整数倍，申购的上限为 1,000 万张（100,000 万元）。每一参与网下申购的机构投资者应及时足额缴纳申购保证金，申购保证金为每一网下申购账户（或每个产品）50 万元。

投资者各自具体的申购和持有可转债数量应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执行，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投资者应结合行业监管要求及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合理确定申购金额。联席主承销商发现投资者不遵守行业监管要求，超过相应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申购的，则联席主承销商有权判定投资者的申购无效。

16、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1）发行对象

在股权登记日（2019 年 12 月 16 日，T-1 日）收市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发行人所有股东。

（2）优先配售数量

原 A 股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上限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19 年 12 月 16 日，T-1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股份数按每股配售 1.6320 元可转债

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额，再按 100 元/张转换为可转债张数，每 1 张为一个申购单位。

国轩高科现有 A 股总股本 1,136,650,819 股，剔除公司回购专户库存股 3,133,684 股后，可参与本次发行优先配售的 A 股股本为 1,133,517,135 股。按本次发行优先配售比例计算，原 A 股股东可优先认购的可转债上限总额约 18,498,999 张，约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总额的 99.995%。由于不足 1 张部分按照登记公司配股业务指引执行，最终优先配售总数可能略有差异。

(3) 有关优先配售的重要日期

①股权登记日（T-1 日）：2019 年 12 月 16 日。

②优先配售认购及缴款日（T 日）：2019 年 12 月 17 日，除因发行可交换债券等原因导致无法通过交易所系统配售之外的原股东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的正常交易时间，即 9:15~11:30，13:00~15:00 进行；因发行可交换债券等原因导致无法通过交易所系统配售的原股东通过网下认购的方式，于 11:30 前在保荐机构海通证券处进行。逾期视为自动放弃配售权。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继续进行。

(4) 除因发行可交换债券等原因导致无法通过交易所系统配售之外的原股东的优先认购方法

①原股东的优先认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认购时间为 2019 年 12 月 17 日（T 日）9:15~11:30，13:00~15:00。配售代码为“082074”，配售简称为“国轩配债”。

②认购 1 张“国轩配债”的认购价格为 100 元，每个账户最小认购单位为 1 张（100 元），超出 1 张必须是 1 张的整数倍。

③若原股东的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或等于其可优先认购总额，则可按其实际申购量获配国轩转债；若原股东的有效申购数量超出其可优先认购总额，则按其实际可优先认购总额获得配售。

④原股东持有的“国轩高科”股票如托管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证券营业部，则以托管在各营业部的股票分别计算可认购的张数，且必须依照登记公司配股业

务指引在对应证券营业部进行配售认购。

⑤认购程序

A、投资者应根据自己的认购量于认购前存入足额的认购资金。

原股东持有的“国轩高科”股票如托管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证券营业部，则以托管在各营业部的股票分别计算可认购的张数，且必须依照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配股业务指引在对应证券营业部进行配售认购。

B、投资者当面委托时，填写好认购委托单的各项内容，持本人身份证或法人营业执照、证券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确认资金存款额必须大于或等于认购所需的款项）到认购者开户的与深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办理委托手续。柜台经办人员查验投资者交付的各项凭证，复核无误后方可接受委托。

C、投资者通过电话委托或其他自动委托方式委托的，应按各证券交易网点规定办理委托手续。

D、投资者的委托一经接受，不得撤单。

⑥原股东除可参加优先配售外，还可参加优先配售后余额的申购。

⑦原股东参与优先配售的部分，应当在 T 日申购时缴付足额资金。原股东参与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的网上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5) 因发行可交换债券等原因导致无法通过交易所系统配售的原股东的优先认购方法

①认购方式

因发行可交换债券等原因导致无法通过交易所系统配售的原股东通过网下认购的方式在保荐机构海通证券处进行认购和配售。

②可认购数量

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上限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19 年 12 月 16 日，T-1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股份数按每股配售 1.6320 元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额，再按 100 元/张转换为可转债张数，每 1 张为一个申购单位，不足 1 张的部分舍掉取整。

③提交认购资料

拟参与网下认购的上述原股东应于2019年12月17日（T日）11：30前登录海通证券发行电子平台（网址：<http://dzfx.htsec.com>），添加股东账户信息后点击“导出网下优先认购表”导出《网下优先认购表》excel电子版，签字盖章后将《网下优先认购表》扫描版和其他认购资料一并提交。以其他方式传送、送达一概无效。

④缴纳认购资金

参与优先配售的原股东必须在2019年12月17日（T日）11:30之前全额缴纳认购资金。认购资金划付时请在备注或摘要栏注明“原股东深交所证券账户号码”和“国轩转债优配”字样。如原股东深交所证券账户号码为：0123456789，则请在划款备注或摘要栏注明：0123456789 国轩转债优配。未填写汇款用途或备注等内容，或账户号码填写错误的，联席主承销商有权认为其认购无效。

认购资金到账情况可向收款银行查询。收款银行账户信息：

收款单位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银行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常德支行
账号	010900120510531
汇入行地点	上海市
汇入行同城票据交换号	096686
汇入行人行支付系统号	308290003335
查询电话	021-62991900
备注或汇款用途或摘要等	“深交所证券账户号码” + “国轩转债优配”

原股东须确保认购资金于2019年12月17日（T日）11:30前汇至上述指定账户。原股东认购数量大于认购上限的部分为无效认购，联席主承销商有权认定其认购数量即为认购上限；认购数量小于认购上限（含认购上限），则以实际认购数量为准。请原股东仔细核对汇款信息并留意款项在途时间，以免延误。

认购资金将直接作为认购款。扣除实际的认购金额后，认购资金若有剩余，则联席主承销商将通知银行将余额部分按汇入路径无息退回。

⑤验资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将对原股东网下优先配售认购资金的到账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

⑥律师见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将对本次原股东网下优先配售过程进行见证，并出具见证意见。

（6）原 A 股股东除可参加优先配售外，还可参加优先配售后余额的网下与网上申购。

17、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可转债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①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②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债本息；

③根据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可转债转为公司股份；

④根据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⑤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债；

⑥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⑦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可转债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①遵守公司发行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②依其所认购的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③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④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⑤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①公司拟变更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②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③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④公司发生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重整或者申请破产；

⑤担保人（如有）或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⑥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公司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

⑦公司提出债务重组方案；

⑧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本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18、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5 亿元（含 18.5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动力锂电池产业化项目	296,116.94	150,000.00
1.1	国轩南京年产15GWh动力电池系统生产线及配套建设项目（一期5GWh）	204,567.93	90,000.00
1.2	庐江国轩新能源年产2GWh动力锂电池产业化项目	91,549.01	60,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0	35,000.00
合计		331,116.94	185,000.0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发行人可根据项目的实际付款进度，通过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先行支付项目款项。募集资金到位后，可用于支付项目剩余款项及置换前期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投入。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19、担保事项

公司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有关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设置担保的条件，因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无担保。

20、评级事项

资信评级机构将为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出具资信评级报告。

21、募集资金存管

公司已经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确定。

22、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之日起十二个月。

（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资信评级情况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并出具了《信用评级报告》，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将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国轩高科年报公告后2个月内对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四)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内容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

(1) 可转债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①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②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债本息；

③根据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可转债转为公司股份；

④根据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⑤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债；

⑥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⑦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 可转债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①遵守公司发行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②依其所认购的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③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④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⑤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2、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如下：

(1) 当公司提出变更本次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方案时，对是否同意公司的建议作出决议，但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作出决议同意公司不支付本次债券本息、变更本次债券利率和期限、取消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中的赎回或回售条款等；

(2) 当公司未能按期支付可转债本息时，对是否同意相关解决方案作出决议，对是否通过诉讼等程序强制公司偿还可转债本息作出决议，对是否参与公司的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作出决议；

(3) 当公司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时，对是否接受公司提出的建议，以及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的权利方案作出决议；

(4) 当担保人（如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的方案作出决议；

(5) 当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的方案作出决议；

(6) 在法律规定许可的范围内对本规则的修改作出决议；

(7) 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1) 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公司董事会应在提出或收到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提议之日起 30 日内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会议通知应在会议召开 15 日前向全体债券持有人及有关出席对象发出。

(2)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①公司拟变更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②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③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 ④公司发生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重整或者申请破产；
- ⑤担保人（如有）或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 ⑥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公司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
- ⑦公司提出债务重组方案；
- ⑧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 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本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五）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1、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由联席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总金额为185,000万元，发行认购金额不足185,000万元的，各联席主承销商按约定包销份额承担包销责任。联席主承销商根据网上网下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并根据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按照如下的余额包销份额承担最终的余额包销责任：海通证券的余额包销份额为67%，招商证券的余额包销份额为33%。联席主承销商的包销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30%，即原则上最大包销金额为55,500万元。当实际包销比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30%时，联席主承销商将启动内部承销风险评估程序，并与发行人协商一致后继续履行发行程序或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

2、承销期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承销期为 2019 年 12 月 13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3 日。

(六) 发行费用

项目	金额（万元）
承销费用	2,311.32
保荐费用	188.68
会计师费用	188.68
律师费用	94.34
资信评级费用	40.57
发行手续费用	22.17
信息披露费用	216.04
合计	3,061.80

上述费用均为预计费用，承销费和保荐费将根据《承销协议》和《保荐协议》中相关条款及最终发行情况确定，其他发行费用将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七) 承销期间的停牌、复牌及本次发行证券上市的时间安排、 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

1、承销期间的停牌、复牌

交易日	日期	发行安排	停牌、复牌安排
T-2	2019 年 12 月 13 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募集说明书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T-1	2019 年 12 月 16 日	1、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2、网上路演 3、网下申购日，网下机构投资者在 16:00 前提交《网下申购表》等相关文件，并确保 16:00 前申购保证金到达指定账户	正常交易
T	2019 年 12 月 17 日	1、刊登《发行提示性公告》； 2、原股东优先配售（缴付足额资金）； 3、网上申购（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4、确定网上中签率	正常交易
T+1	2019 年 12 月 18 日	1、刊登《网上中签率及网下发行配售结果公告》； 2、网上发行摇号抽签	正常交易

交易日	日期	发行安排	停牌、复牌安排
T+2	2019年12月19日	1、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2、网上申购中签缴款(投资者确保资金账户在T+2日日终有足额的可转债认购资金) 3、网下投资者根据配售金额于16:00前完成缴款(如申购保证金低于配售金额)	正常交易
T+3	2019年12月20日	联席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正常交易
T+4	2019年12月23日	1、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2、向发行人划付募集资金	正常交易

注：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联席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2、本次发行证券上市的时间安排、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申请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 发行人

名称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缜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岱河路599号
联系电话	0551-62100213
传真号码	0551-62100175
联系人	马桂富

(二)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杰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689号海通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	021-23219000
传真号码	021-63411061

保荐代表人	张君、崔浩
项目协办人	刘丹
项目组成员	章志福

（三）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霍达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1号院3号楼16层
联系电话	010-50838966
传真号码	010-57601880
项目经办人	张维、耿玉龙、温贝贝、张登、李金洋

（四）发行人律师

名称	通力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俞卫锋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联系电话	021-31358666
传真号码	021-31358600
经办律师	黄艳、夏慧君

（五）审计机构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肖厚发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联系电话	010-65542288
传真号码	010-65547190
经办注册会计师	方长顺、宛云龙、郑磊、徐斌

（六）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常丽娟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外大街2号PICC大厦12层

联系电话	010-85172818
传真号码	010-85171273
经办评级人员	薄雅修、戴非易

(七) 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	深圳证券交易所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联系电话	0755-88668888
传真号码	0755-82083947

(八) 股票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联系电话	0755-25938000
传真号码	0755-25988122

(九) 收款银行

开户行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常德支行
开户名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010900120510531

第二节 主要股东情况

一、公司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

(一) 公司股本结构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数量（万股）	比例
总股本（存量股）	113,665.08	100.00%
一、非限售流通股	101,169.71	89.01%
1、人民币普通股	101,169.71	89.0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4、其他	-	-
二、限售流通股	12,495.37	10.99%
1、国家持股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3、其他内资持股合计	12,495.37	10.9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495.37	10.99%
4、外资持股合计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二) 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末持股数量（股）	限售股份数量（股）
珠海国轩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2,351,285	-
李缜	境内自然人	134,844,188	101,133,141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455,475	-
李晨	境内自然人	28,472,398	-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751,560	-
南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048,272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9,489,236	-
吴永钢	境内自然人	7,945,815	7,834,361
韩学文	境内自然人	7,834,69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陆股通)	境外法人	7,805,099	-
合计		550,998,021	108,967,502

第三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关于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告及审计情况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分别出具了会审字【2017】1235 号、【2018】2198 号和【2019】436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 2019 年 1-6 月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为解决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财务报告编制中的实际问题，规范企业财务报表列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为保持报告期内各期数据的可比性，公司对报告期内各期报表的列报根据财会【2018】15 号的要求进行相应调整。

非经特别说明，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和下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以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合并财务报表口径数据为基础。

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已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进行了披露。

二、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会计资料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如下：

（一）资产负债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40,177,568.72	3,092,379,741.17	4,798,774,058.15	2,306,304,130.19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544,385,402.45	6,331,083,891.82	4,397,265,187.40	2,715,793,019.92
其中：应收票据	886,818,894.92	1,330,340,226.29	845,722,185.82	305,075,676.00
应收账款	6,657,566,507.53	5,000,743,665.53	3,551,543,001.58	2,410,717,343.92
预付款项	302,017,405.95	178,661,775.30	105,300,893.35	107,053,256.84
其他应收款	115,510,910.16	73,024,918.56	55,054,793.05	35,107,126.77
其中：应收利息	696,400.00	696,400.00	1,396,331.18	493,351.80
存货	2,406,845,464.10 6	2,277,135,331.73	1,514,614,084.78	630,348,590.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8,053,834.38	56,906,699.04	39,023,331.90	48,013,930.69
其他流动资产	202,495,686.52	387,141,614.10	277,143,623.20	65,156,373.23
流动资产合计	13,049,486,272.28	12,396,333,971.72	11,187,175,971.83	5,907,776,428.0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705,830,516.50	650,674,232.69	547,535,716.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05,830,516.50	-	-	-
长期应收款	110,850,796.32	119,093,585.78	167,383,411.89	209,000,637.40
长期股权投资	485,952,790.45	495,112,716.84	306,371,500.15	34,391,118.02
固定资产	4,588,293,470.56	4,704,041,320.11	3,376,934,427.30	2,604,170,103.59
在建工程	661,721,522.02	460,770,105.23	261,202,959.96	118,131,895.51
无形资产	846,136,182.39	583,442,539.00	481,701,469.27	448,126,917.58
开发支出	39,724,178.75	83,990,218.97	-	-
商誉	80,427,604.58	80,427,604.58	80,427,604.58	80,427,604.58
长期待摊费用	13,826,854.32	10,413,824.17	4,988,302.09	3,969,604.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2,520,226.33	269,694,915.15	214,261,410.49	166,979,972.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73,386,137.55	677,851,395.26	365,778,236.29	94,200,418.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08,670,279.77	8,190,668,741.59	5,909,723,554.71	4,306,933,988.59
资产总计	22,658,156,552.05	20,587,002,713.31	17,096,899,526.54	10,214,710,416.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76,327,800.00	2,229,528,273.52	849,000,000.00	627,000,0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957,786,721.12	5,511,263,905.80	3,363,457,330.95	2,464,538,762.54
预收款项	149,753,662.97	65,053,766.39	52,483,268.45	38,728,597.64
应付职工薪酬	44,377,183.12	69,907,694.48	80,441,248.20	64,979,833.51
应交税费	151,496,435.03	123,950,409.59	194,244,610.21	216,984,934.12
其他应付款	745,108,516.56	482,123,293.34	1,257,208,844.44	677,519,657.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000,000.00	194,943,360.00	415,857,142.86	219,34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464,531.65	4,464,531.65	4,464,531.65	4,464,531.65
流动负债合计	10,810,314,850.45	8,681,235,234.77	6,217,156,976.76	4,313,556,316.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12,261,428.58	966,330,285.72	934,569,360.00	453,515,900.00
应付债券	993,753,227.98	993,119,491.19	-	-
长期应付款	589,800,000.00	679,100,000.00	679,100,000.00	679,100,000.00
预计负债	381,614,661.21	395,752,030.99	544,297,254.37	429,291,260.96
递延收益	281,321,152.27	288,901,274.93	430,852,657.80	344,815,510.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318,834.83	32,583,484.43	35,805,366.27	34,422,392.7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87,069,304.87	3,355,786,567.26	2,624,624,638.44	1,941,145,064.51
负债合计	13,897,384,155.32	12,037,021,802.03	8,841,781,615.20	6,254,701,381.0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36,650,819.00	1,136,650,819.00	1,136,650,819.00	876,092,112.00
资本公积	4,570,704,007.83	4,570,704,007.83	4,575,386,207.83	1,281,465,976.41
减：库存股	430,669,572.31	403,957,368.92	231,003,105.92	265,361,316.80
其他综合收益	7,800,576.82	6,695,300.69	83,045.35	587,799.88
盈余公积	158,973,015.65	158,973,015.65	142,471,256.52	121,624,334.50
未分配利润	3,294,865,976.70	3,056,995,536.36	2,606,816,889.83	1,921,296,702.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738,324,823.69	8,526,061,310.61	8,230,405,112.61	3,935,705,608.13
少数股东权益	22,447,573.04	23,919,600.67	24,712,798.73	24,303,427.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8,760,772,396.73	8,549,980,911.28	8,255,117,911.34	3,960,009,035.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658,156,552.05	20,587,002,713.31	17,096,899,526.54	10,214,710,416.68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7,286,200.71	28,747,350.12	110,316,712.67	157,216,313.69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2,022,677.57	119,094,046.18	99,618,421.05	116,415,749.25
预付款项	562,500.00	562,500.00	10,000.00	-
其他应收款	728,183,482.98	615,856,287.21	33,698,917.14	120,825,069.71
存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3,400,138.06	3,377,825.09	3,371,252.64	1,877,857.48

流动资产合计	871,454,999.32	767,638,008.60	247,015,303.50	396,334,990.13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8,425,468,883.84	8,436,077,117.11	8,315,377,520.69	4,674,021,212.31
固定资产	364.11	2,805.93	7,689.57	14,673.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974,249.31	18,393,267.08	8,894,647.16	4,092,126.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49,443,497.26	8,454,473,190.12	8,324,279,857.42	4,678,128,012.44
资产总计	9,320,898,496.58	9,222,111,198.72	8,571,295,160.92	5,074,463,002.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0	-	-	-
预收款项	38,245,191.50	4,349,694.00	-	2,645,894.89
应付职工薪酬	40,070.00	40,070.00	250,000.00	193,050.00
应交税费	160,221.54	96,796.67	1,784,812.90	204,260.14
其他应付款	432,746,255.28	342,207,054.11	526,088,917.23	470,172,729.67
流动负债合计	471,191,738.32	346,693,614.78	529,813,613.33	475,318,617.90
非流动负债：				
应付债券	993,753,227.98	993,119,491.19	-	-
递延收益	107,500.00	215,000.00	440,000.00	811,8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993,860,727.98	993,334,491.19	440,000.00	811,800.00
负债合计	1,465,052,466.30	1,340,028,105.97	530,253,613.33	476,130,417.9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36,650,819.00	1,136,650,819.00	1,136,650,819.00	876,092,112.00
资本公积	7,015,753,727.32	7,015,753,727.32	7,020,435,927.32	3,726,515,695.90
减：库存股	371,669,572.31	344,957,368.92	172,003,105.92	206,361,316.80
其他综合收益	-	-	-	-
盈余公积	65,859,838.93	65,859,838.93	52,625,529.92	52,625,529.92
未分配利润	9,251,217.34	8,776,076.42	3,332,377.27	149,460,563.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7,855,846,030.28	7,882,083,092.75	8,041,041,547.59	4,598,332,584.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320,898,496.58	9,222,111,198.72	8,571,295,160.92	5,074,463,002.57

(二) 利润表

1、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收入	3,606,569,123.03	5,126,995,193.56	4,838,098,642.04	4,757,931,943.94
减：营业成本	2,542,187,626.82	3,630,656,659.47	2,944,707,825.90	2,525,265,054.54
税金及附加	13,801,461.77	40,927,662.05	50,122,780.85	30,890,985.56
销售费用	146,590,308.84	281,707,764.95	337,717,836.45	382,721,768.03
管理费用	180,166,805.25	343,619,036.27	309,081,556.58	247,620,601.09
研发费用	173,828,956.13	347,477,251.83	334,215,942.71	329,960,357.50
财务费用	134,525,471.08	107,628,936.56	48,145,661.90	41,993,444.56
其中：利息费用	141,438,184.17	191,086,276.63	84,760,009.91	71,012,027.75
利息收入	-22,119,393.02	-80,469,861.37	-36,334,855.68	-29,917,857.21
资产减值损失	95,296,254.51	233,514,934.19	172,655,231.43	92,708,808.37
加：其他收益	77,078,656.66	423,108,376.58	377,956,683.27	-
投资收益	-9,159,926.39	70,054,029.51	-9,071,617.87	-608,881.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159,926.39	8,888,224.20	-9,071,617.87	-608,881.9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资产处置收益	1,190.11	4,724,882.54	-136,854.31	-963,898.46
二、营业利润	388,089,778.79	639,350,236.87	1,010,200,017.31	1,105,198,143.85
加：营业外收入	7,744,245.51	10,508,724.53	1,152,781.42	96,923,499.98
减：营业外支出	5,275,626.57	3,949,409.69	17,134,341.10	4,708,215.94
三、利润总额	390,558,397.73	645,909,551.71	994,218,457.63	1,197,413,427.89
减：所得税费用	40,494,903.12	64,224,266.96	154,045,646.89	164,560,570.08
四、净利润	350,063,494.61	581,685,284.75	840,172,810.74	1,032,852,857.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1,535,522.24	580,345,487.56	838,007,109.71	1,030,939,678.34
少数股东损益	-1,472,027.63	1,339,797.19	2,165,701.03	1,913,179.4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05,276.13	6,612,255.34	-504,754.53	620,914.33
六、综合收益总额	351,168,770.74	588,297,540.09	839,668,056.21	1,033,473,772.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2,640,798.37	586,957,742.90	837,502,355.18	1,031,560,592.6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72,027.63	1,339,797.19	2,165,701.03	1,913,179.47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31	0.51	0.95	1.19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31	0.51	0.93	1.18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605,699.12	87,443,471.69	119,036,375.70	94,999,056.94
减：营业成本	5,605,699.17	87,423,506.31	118,879,493.46	94,999,056.92
税金及附加	2,060.79	19,684.88	1,812,866.44	1,237,620.52
销售费用	-	66,911.32	553,478.53	713,761.64
管理费用	8,272,706.03	20,014,450.57	21,999,190.77	26,959,351.28
研发费用	-	-	-	-
财务费用	35,926,061.34	24,615,155.78	-4,844,242.48	-45,112.92
其中：利息费用	-	-	131,383.33	294,233.33
利息收入	-	-	-5,203,786.26	-344,821.13
资产减值损失	-3,260,802.07	4,383,889.11	304,563.63	6,732,745.61
加：其他收益	107,500.00	225,000.00	371,800.00	-
投资收益	149,391,766.73	171,699,596.42	-	154,718,584.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
二、营业利润	108,559,240.59	122,844,470.14	-19,297,174.65	119,120,218.54
加：营业外收入	0	-	106,468.03	509,545.05
减：营业外支出	-	-	100,000.00	192.28
三、利润总额	108,559,240.59	122,844,470.14	-19,290,706.62	119,629,571.31
减：所得税费用	-5,580,982.23	-9,498,619.92	-4,802,520.24	-2,854,518.72
四、净利润	114,140,222.82	132,343,090.06	-14,488,186.38	122,484,090.0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4,140,222.82	132,343,090.06	-14,488,186.38	122,484,090.03

(三) 现金流量表

1、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06,903,660.17	4,250,992,017.74	5,091,607,528.96	4,721,115,317.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073,049.71	22,435,454.47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817,474.32	335,142,951.34	500,505,856.10	572,151,253.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8,794,184.20	4,608,570,423.55	5,592,113,385.06	5,293,266,571.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09,508,672.03	4,005,822,275.53	4,152,942,318.88	2,804,941,582.4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3,364,280.13	604,235,656.34	487,848,932.59	396,354,800.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1,677,307.48	409,550,590.43	513,955,984.46	375,785,573.9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5,078,940.97	1,147,601,632.27	537,049,670.59	441,525,993.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9,629,200.61	6,167,210,154.57	5,691,796,906.52	4,018,607,950.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835,016.41	-1,558,639,731.02	-99,683,521.46	1,274,658,620.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58,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96,790.00	25,038,876.80	139,000.00	2,574,124.2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309,521,978.59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97,261.95	81,169,792.55	45,482,986.27	30,013,713.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94,051.95	415,730,647.94	45,621,986.27	90,587,837.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909,592,000.52	1,925,745,081.04	1,357,140,751.79	1,307,441,398.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35,009,276.30	384,190,516.50	622,107,003.2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70,681.45	-	-	617,678.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2,862,681.97	2,160,754,357.34	1,741,331,268.29	1,930,166,080.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1,368,630.02	-1,745,023,709.40	-1,695,709,282.02	-1,839,578,242.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3,536,323,845.30	205,095,989.1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54,000,000.00	3,031,387,694.08	1,777,713,460.00	1,328,855,9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993,250,000.00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550,790.04	6,000,000.00	211,500,000.00	2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2,550,790.04	4,030,637,694.08	5,525,537,305.30	1,743,951,889.12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713,140,530.66	1,840,012,277.70	937,602,857.14	58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00,820,528.47	279,274,915.88	222,762,796.03	194,707,898.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1,756,329.78	3,603,195.1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	803,534,786.78	91,661,400.00	6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3,961,059.13	2,922,821,980.36	1,252,027,053.17	840,707,898.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589,730.91	1,107,815,713.72	4,273,510,252.13	903,243,990.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630,489.64	10,162,923.35	-7,608,063.79	763,441.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2,983,425.88	-2,185,684,803.35	2,470,509,384.86	339,087,810.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47,271,062.28	4,532,955,865.63	2,062,446,480.77	1,723,358,670.51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末余额	1,474,287,636.40	2,347,271,062.28	4,532,955,865.63	2,062,446,480.77

2、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504,397.52	83,995,803.86	150,601,075.19	2,325,036.0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47,655.49	40,508,134.87	330,591,898.35	375,848,180.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252,053.01	124,503,938.73	481,192,973.54	378,173,216.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000.00	102,254,360.36	140,138,506.15	113,283,398.4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8,535.82	13,634,770.09	7,772,958.75	3,511,817.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97,865.37	1,664,542.21	275,472.58	13,844,430.7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708,387.99	790,806,448.71	131,832,454.93	131,258,143.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672,789.18	908,360,121.37	280,019,392.41	261,897,790.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79,263.83	-783,856,182.64	201,173,581.13	116,275,426.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5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130,000,000.00	-	154,718,584.6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21,730.85	5,203,786.26	344,821.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30,221,730.85	5,203,786.26	213,063,405.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	-	15,422.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129,000,000.00	3,641,356,308.38	61,907,003.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	129,000,000.00	3,641,356,308.38	61,922,425.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	1,221,730.85	-3,636,152,522.12	151,140,980.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3,536,323,845.30	25,995,989.1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993,250,000.00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550,790.04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550,790.04	993,250,000.00	3,536,323,845.30	25,995,989.12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	-	1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2,501,625.00	114,050,881.90	132,184,183.33	129,835,075.8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	59,337,978.28	177,284,550.86	18,661,400.00	-

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839,603.28	291,335,432.76	150,845,583.33	239,835,075.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11,186.76	701,914,567.24	3,385,478,261.97	-213,839,086.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290,450.59	-80,719,884.55	-49,500,679.02	53,577,320.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995,750.12	107,715,634.67	157,216,313.69	103,638,993.35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末余额	57,286,200.71	26,995,750.12	107,715,634.67	157,216,313.69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1、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9年1-6月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36,650,819.00				4,570,704,007.83	403,957,368.92	6,695,300.69		158,973,015.65		3056,995,536.36	23,919,600.67	8,549,980,911.2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36,650,819.00				4,570,704,007.83	403,957,368.92	6,695,300.69		158,973,015.65		3,056,995,536.36	23,919,600.67	8,549,980,911.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712,203.39	1,105,276.13				237,870,440.34	-1,472,027.63	210,791,485.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05,276.13				351,535,522.24	-1,472,027.63	351,168,770.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712,203.39					0	0	-26,712,203.39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6,712,203.39							-26,712,203.39	
4. 其他										0	0		0	
(三) 利润分配										-113,665,081.90			-113,665,081.9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3,665,081.90			-113,665,081.9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36,650,819.00					4,570,704,007.83	430,669,572.31	7,800,576.82		158,973,015.65		3,294,865,976.70	22,447,573.04	8,760,772,396.73

2018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36,650,819.00				4,575,386,207.83	231,003,105.92	83,045.35		142,471,256.52		2,606,816,889.83	24,712,798.73	8,255,117,911.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36,650,819.00				4,575,386,207.83	231,003,105.92	83,045.35		142,471,256.52		2,606,816,889.83	24,712,798.73	8,255,117,911.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682,200.00	172,954,263.00	6,612,255.34		16,501,759.13		450,178,646.53	-793,198.06	294,862,999.9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612,255.34				580,345,487.56	1,339,797.19	588,297,540.0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82,200.00	172,954,263.00							-177,636,463.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682,200.00	172,954,263.00							-177,636,463.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6,501,759.13		-130,166,841.03	-2,132,995.25	-115,798,077.15
1. 提取盈余公积									16,501,759.13		-16,501,759.1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3,665,081.90	-2,132,995.25	-115,798,077.1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36,650,819.00				4,570,704,007.83	403,957,368.92	6,695,300.69		158,973,015.65		3,056,995,536.36	23,919,600.67	8,549,980,911.28

2017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76,092,112.00				1,281,465,976.41	265,361,316.80	587,799.88		121,624,334.50		1,921,296,702.14	24,303,427.48	3,960,009,035.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76,092,112.00				1,281,465,976.41	265,361,316.80	587,799.88		121,624,334.50		1,921,296,702.14	24,303,427.48	3,960,009,035.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0,558,707.00				3,293,920,231.42	-34,358,210.88	-504,754.53		20,846,922.02		685,520,187.69	409,371.25	4,295,108,875.7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04,754.53				838,007,109.71	2,165,701.03	839,668,056.2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0,558,707.00				3,293,920,231.42	-34,358,210.88							3,588,837,149.3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60,558,707.00				3,283,099,727.42	-34,358,210.88							3,578,016,645.3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820,504.00								10,820,504.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0,846,922.02		-152,486,922.02	-1,756,329.78	-133,396,329.78
1. 提取盈余公积									20,846,922.02		-20,846,922.0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1,640,000.00	-1,756,329.78	-133,396,329.78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36,650,819.00				4,575,386,207.83	231,003,105.92	83,045.35		142,471,256.52		2,606,816,889.83	24,712,798.73	8,255,117,911.34

2016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76,350,000.00				1,267,676,891.61	271,371,003.20	-33,114.45		114,606,359.01		1,028,827,499.29	25,993,443.20	3,042,050,075.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76,350,000.00				1,267,676,891.61	271,371,003.20	-33,114.45		114,606,359.01		1,028,827,499.29	25,993,443.20	3,042,050,075.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7,888.00				13,789,084.80	-6,009,686.40	620,914.33		7,017,975.49		892,469,202.85	-1,690,015.72	917,958,960.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0,914.33				1,030,939,678.34	1,913,179.47	1,033,473,772.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7,888.00				13,789,084.80	-6,009,686.40							19,540,883.2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57,888.00				-3,649,115.20	-6,009,686.40							2,102,683.2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7,438,200.00								17,438,200.00
(三)利润分配									7,017,975.49		-138,470,475.49	-3,603,195.19	-135,055,695.19
1.提取盈余公积									7,017,975.49		-7,017,975.4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1,452,500.00	-3,603,195.19	-135,055,695.19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76,092,112.00				1,281,465,976.41	265,361,316.80	587,799.88		121,624,334.50		1,921,296,702.14	24,303,427.48	3,960,009,035.61

2、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年1-6月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6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36,650,819.00	-	-	-	7,015,753,727.32	344,957,368.92	-	-	65,859,838.93	8,776,076.42	7,882,083,092.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36,650,819.00				7,015,753,727.32	344,957,368.92			65,859,838.93	8,776,076.42	7,882,083,092.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712,203.39				475,140.92	-26,237,062.4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4,140,222.82	114,140,222.8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712,203.39					-26,712,203.3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6,712,203.39					-26,712,203.39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3,665,081.90	-113,665,081.9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3,665,081.90	-113,665,081.9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36,650,819.00				7,015,753,727.32	371,669,572.31			65,859,838.93	9,251,217.34	7,855,846,030.28

2018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36,650,819.00				7,020,435,927.32	172,003,105.92			52,625,529.92	3,332,377.27	8,041,041,547.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36,650,819.00				7,020,435,927.32	172,003,105.92			52,625,529.92	3,332,377.27	8,041,041,547.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82,200.00	172,954,263.00			13,234,309.01	5,443,699.15	-158,958,454.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2,343,090.06	132,343,090.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82,200.00	172,954,263.00					-177,636,463.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682,200.00	172,954,263.00					-177,636,463.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3,234,309.01	-126,899,390.91	-113,665,081.9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234,309.01	-13,234,309.0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3,665,081.90	-113,665,081.9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36,650,819.00				7,015,753,727.32	344,957,368.92			65,859,838.93	8,776,076.42	7,882,083,092.75

2017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76,092,112.00				3,726,515,695.90	206,361,316.80			52,625,529.92	149,460,563.65	4,598,332,584.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76,092,112.00				3,726,515,695.90	206,361,316.80			52,625,529.92	149,460,563.65	4,598,332,584.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0,558,707.00				3,293,920,231.42	-34,358,210.88				-146,128,186.38	3,442,708,962.9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4,488,186.38	-14,488,186.3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0,558,707.00				3,293,920,231.42	-34,358,210.88					3,588,837,149.3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60,558,707.00				3,283,099,727.42	-34,358,210.88					3,578,016,645.3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820,504.00						10,820,504.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31,640,000.00	-131,64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1,640,000.00	-131,64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36,650,819.00				7,020,435,927.32	172,003,105.92		52,625,529.92	3,332,377.27	8,041,041,547.59

2016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76,350,000.00				3,712,726,611.10	212,371,003.20			40,377,120.92	170,677,382.62	4,587,760,111.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76,350,000.00				3,712,726,611.10	212,371,003.20			40,377,120.92	170,677,382.62	4,587,760,111.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7,888.00				13,789,084.80	-6,009,686.40			12,248,409.00	-21,216,818.97	10,572,473.2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2,484,090.03	122,484,090.0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7,888.00				13,789,084.80	-6,009,686.40					19,540,883.2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57,888.00				-3,649,115.20	-6,009,686.40					2,102,683.2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7,438,200.00						17,438,200.00
(三) 利润分配									12,248,409.00	-143,700,909.00	-131,452,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248,409.00	-12,248,409.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1,452,500.00	-131,452,5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76,092,112.00				3,726,515,695.90	206,361,316.80			52,625,529.92	149,460,563.65	4,598,332,584.67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结构及其变化

1、资产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结构及总体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合计	1,304,948.63	57.59%	1,239,633.40	60.2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04,948.63	42.41%	819,066.87	39.79%
资产总计	2,265,815.66	100.00%	2,058,700.27	100.00%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合计	1,118,717.60	65.43%	590,777.64	57.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0,972.36	34.57%	430,693.40	42.16%
资产总计	1,709,689.95	100.00%	1,021,471.0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1,021,471.04 万元、1,709,689.95 万元、2,058,700.27 万元和 2,265,815.66 万元。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6 月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较上一个报告期末增长 67.38%、20.41%和 10.06%。2017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 2017 年末配股取得募集资金 35.35 亿元导致货币资金大幅增加，同时公司应收账款、存货和固定资产增加所致。2018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较 2017 年末增长，主要是由于本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和固定资产增长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 57.84%、65.43%、60.21%和 57.59%，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 42.16%、34.57%、39.79%和 42.41%，资产结构保持稳定。

2、流动资产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244,017.76	18.70%	309,237.97	24.95%	479,877.41	42.90%	230,630.41	39.0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54,438.54	57.81%	633,108.39	51.07%	439,726.52	39.31%	271,579.30	45.97%
预付款项	30,201.74	2.31%	17,866.18	1.44%	10,530.09	0.94%	10,705.33	1.81%
其他应收款	11,551.09	0.89%	7,302.49	0.59%	5,505.48	0.49%	3,510.72	0.59%
存货	240,684.55	18.44%	227,713.53	18.37%	151,461.41	13.54%	63,034.86	10.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805.38	0.29%	5,690.67	0.46%	3,902.33	0.35%	4,801.39	0.81%
其他流动资产	20,249.57	1.55%	38,714.16	3.12%	27,714.36	2.48%	6,515.64	1.10%
流动资产合计	1,304,948.63	100.00%	1,239,633.40	100.00%	1,118,717.60	100.00%	590,777.6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存货构成。报告期各期末，上述四项资产合计占流动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 95.68%、95.75%、94.39%和 94.96%。报告期内，各项流动资产变动情况及具体原因分析如下：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库存现金	31.69	67.77	25.47	28.14
银行存款	147,397.07	234,659.34	453,270.12	206,216.51
其中：募集资金	123,436.91	148,462.56	309,866.74	11,786.69
其他货币资金	96,588.99	74,510.87	26,581.82	24,385.76
合计	244,017.76	309,237.97	479,877.41	230,630.41

公司货币资金包括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和保函保证金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230,630.41 万元、479,877.41 万元、309,237.97 万元和 244,017.76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39.04%、42.90%、24.95%和 18.70%。

公司 2017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 2016 年末大幅增加 249,247.00 万元，主要是由于 2017 年 11 月配股募集资金到账所致。公司 2018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 2017 年末减少 170,639.44 万元，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使用配股募集资金支付募投项目建设款项所致。

根据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公司财务报表中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金额包括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部分，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应收票据	88,681.89	133,034.02	84,572.22	30,507.57
应收账款	665,756.65	500,074.37	355,154.30	241,071.73

以下分别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分析。

（2）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银行承兑汇票	30,144.12	58,266.50	84,079.43	23,007.57
商业承兑汇票	58,537.77	74,767.52	492.79	7,500.00
合计	88,681.89	133,034.02	84,572.22	30,507.5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 30,507.57 万元、84,572.22 万元、133,034.02 万元和 88,681.89 万元。其中，2016 年末和 2017 年末应收票据主要是银行承兑汇票，2018 年末和 2019 年 6 月末应收票据主要是商业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占比逐年上升主要是由于安凯客车、南京金龙等商用车客户以商业承兑汇票方式支付的金额增长所致。

公司 2017 年末和 2018 年末应收票据均同比大幅增长，主要是当年度下游客户以票据方式结算的金额增加所致。公司 2019 年 6 月末应收票据余额较 2018 年末大幅减少，主要是公司本期将收到的票据背书或贴现金额较高所致。

（3）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9.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12.00	0.29%	2,112.00	3.36%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6,138.66	99.66%	60,382.00	96.03%	665,756.6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2.33	0.05%	382.33	0.61%	-
合计	728,632.99	100.00%	62,876.33	8.63%	665,756.65
类别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12.00	0.38%	2,112.00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2,237.31	99.55%	52,162.94	9.45%	500,074.3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2.33	0.07%	382.33	100.00%	0.00
合计	554,731.64	100.00%	54,657.27	9.85%	500,074.37
类别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12.00	0.54%	2,112.00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5,988.55	99.35%	30,834.25	7.99%	355,154.3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3.30	0.11%	423.30	100.00%	-
合计	388,523.84	100.00%	33,369.54	8.59%	355,154.30
类别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38.60	1.07%	2,838.60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2,343.40	98.91%	21,271.67	8.11%	241,071.7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97	0.02%	40.97	100.00%	-
合计	265,222.97	100.00%	24,151.24	9.11%	241,071.73

②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与营业收入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9年1-6月	2018.12.31/ 2018年度	2017.12.31/ 2017年度	2016.12.31/ 2016年度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665,756.65	500,074.37	355,154.30	241,071.73
当年营业收入	360,656.91	512,699.52	483,809.86	475,793.19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184.60%	97.54%	73.41%	50.67%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增长率	33.13%	40.80%	47.32%	71.91%
营业收入增长率	-	5.97%	1.68%	73.3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41,071.73 万元、355,154.30 万元、500,074.37 万元和 665,756.65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40.81%、31.75%、40.34%和 51.02%；2016 年末、2017 年、2018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同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50.67%、73.41%和 97.54%。

2017 年末和 2018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增长较快，主要是由于：2016 年末财政部、科技部、工信部、发改委四部委联合下发了《关于调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调整了新能源汽车补贴标准（提高技术门槛），改变了补贴资金拨付方式（预拨制度改为事后清算制），增设了行驶里程达标的补贴清算门槛（非私人用户购买的新能源汽车累计行驶里程要超过 3 万公里才能领取补贴），延长了对新能源整车厂商的补贴发放周期。受此影响，2017 年以来新能源整车厂商对上游动力电池供应商的付款周期相应延长，导致公司 2017 年末和 2018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大幅增长，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持续上升。

随着国家对新能源汽车的补贴逐步退坡，前述补贴政策对新能源汽车厂商的影响将逐渐减弱直至消失，新能源汽车厂商对电池企业回款将不再受补贴发放的影响，未来行业的回款将回归正常的信用周期。同时，随着公司产品销售结构中乘用车占比的不断提高，而乘用车客户付款周期相对较短，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

高且周转率持续下降的情形将会得到改善。

③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55,204.48	76.46%	368,990.00	66.82%	290,587.85	75.28%	228,319.31	87.03%
1至2年	119,257.31	16.42%	122,180.63	22.12%	77,402.61	20.05%	16,464.59	6.28%
2至3年	38,873.41	5.35%	52,647.20	9.53%	8,708.93	2.26%	7,413.37	2.83%
3至4年	6,753.55	0.93%	4,630.97	0.84%	5,816.73	1.51%	7,709.59	2.94%
4至5年	1,865.34	0.26%	2,013.88	0.36%	2,144.45	0.56%	1,530.55	0.58%
5年以上	4,184.56	0.58%	1,774.63	0.32%	1,327.99	0.34%	906.00	0.35%
合计	726,138.66	100.00%	552,237.31	100.00%	385,988.55	100.00%	262,343.4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在1年以内，2019年6月末占比为76.46%。公司客户主要为新能源汽车厂商，客户资金实力较强，信誉良好，公司应收账款质量较高，应收账款的回收不存在重大风险。公司已按谨慎性的原则，对应收账款严格按照账龄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方式和比例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④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客户一	65,950.61	9.05%	3,297.53
客户二	52,126.54	7.15%	3,176.34
客户三	50,132.86	6.88%	2,903.67
客户四	48,855.46	6.71%	2,844.15
客户五	47,318.19	6.49%	2,408.16
合计	264,383.66	36.28%	14,629.85

截至2019年6月末，公司前五大应收账款客户主要为新能源整车制造商。

(4) 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737.78	45.49%	14,147.75	79.18%	5,726.75	54.38%	9,947.63	92.92%
1 至 2 年	9,179.40	30.39%	2,940.01	16.46%	4,451.36	42.27%	556.78	5.20%
2 至 3 年	6,298.56	20.85%	574.97	3.22%	176.46	1.68%	60.52	0.57%
3 年以上	986.01	3.26%	203.45	1.14%	175.52	1.67%	140.40	1.31%
合计	30,201.74	100.00%	17,866.18	100.00%	10,530.09	100.00%	10,705.33	100.00%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是预付的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原材料采购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 10,705.33 万元、10,530.09 万元、17,866.18 万元和 30,201.74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1.81%、0.94%、1.44%和 2.31%。

2018 年末公司预付款项较 2017 年末大幅增加，主要是随着公司产销规模扩大，预付材料采购款增加所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预付内容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单位一	线束	2,793.42	9.25%
单位二	电池箱体	2,666.23	8.83%
单位三	碳酸锂	2,011.83	6.66%
单位四	正极材料	2,010.60	6.66%
单位五	模块盒	1,384.19	4.58%
合计		10,866.27	35.98%

2019 年 6 月末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均为公司供应商，公司向其预付的款项均为材料采购款。

根据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公司财务报表中的其他应收款列报金额包应收利息和其他应收款两部分，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应收利息	69.64	69.64	139.63	49.34
其他应收款	11,481.45	7,232.85	5,365.85	3,461.38

以下分别对应收利息和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分析。

(5) 应收利息

公司应收利息主要是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利息分别为 49.34 万元、139.63 万元、69.64 万元和 69.64 万元。

(6) 其他应收款

①其他应收款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9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776.36	100%	1,294.91	100%	11,481.4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2,776.36	100%	1,294.91	10.14%	11,481.45
类别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199.52	100.00%	966.67	11.79%	7,232.8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8,199.52	100.00%	966.67	11.79%	7,232.85
类别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053.43	100.00%	687.58	11.36%	5,365.8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6,053.43	100.00%	687.58	11.36%	5,365.85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943.09	100.00%	481.72	12.22%	3,461.3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3,943.09	100.00%	481.72	12.22%	3,461.38

②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的账龄构成及其坏账准备计提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6.30			2018.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8,802.33	68.90%	509.73	4,315.46	52.63%	215.77
1至2年	3,120.93	24.43%	312.09	3,228.38	39.37%	322.84
2至3年	435.00	3.40%	130.50	231.62	2.82%	69.49
3至4年	144.32	1.13%	72.16	119.25	1.45%	59.63
4至5年	16.80	0.13%	13.44	29.32	0.36%	23.46
5年以上	256.99	2.01%	256.99	275.49	3.36%	275.49
合计	12,776.36		1,294.91	8,199.52	100.00%	966.67
账龄	2017.12.31			2016.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4,737.21	78.26%	236.86	2,665.45	67.60%	133.27
1至2年	644.74	10.65%	64.47	611.65	15.51%	61.16
2至3年	205.59	3.40%	61.68	318.95	8.09%	95.68
3至4年	179.31	2.96%	89.66	304.32	7.72%	152.16

4至5年	258.29	4.27%	206.63	16.44	0.42%	13.15
5年以上	28.28	0.47%	28.28	26.28	0.67%	26.28
合计	6,053.43	100.00%	687.58	3,943.09	100.00%	481.72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保证金。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461.38 万元、5,365.85 万元、7,232.85 万元和 11,481.45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59%、0.49%、0.59%和 0.88%。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账龄对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单位一	往来款	786.16	6.15%
单位二	保证金	752.32	5.89%
单位三	保证金	752.32	5.19%
单位四	保证金	559.67	4.38%
单位五	保证金	520.5	4.07%
合计		3,281.57	25.68%

(7) 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1			2018.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跌价准备
原材料	28,941.32	11.71%	649.38	20,827.03	8.89%	649.38
在产品	36,274.73	14.68%	-	38,519.91	16.45%	0
库存商品	161,901.39	65.51%	4,851.28	99,588.33	42.53%	4,851.28
周转材料	874.83	0.35%	-	2,384.98	1.02%	0
在途物资	6,507.36	2.63%	-	4,705.95	2.01%	0
发出商品	12,638.80	5.11%	953.22	68,069.67	29.07%	953.22
委托加工物资				71.55	0.03%	0
合计	247,138.44	100.00%	6,453.88	234,167.42	100.00%	6,453.89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跌价准备
原材料	22,958.06	14.62%	914.82	16,653.84	24.78%	381.61
在产品	25,304.15	16.11%	-	11,727.42	17.45%	-
库存商品	101,779.32	64.81%	3,750.03	31,883.83	47.45%	3,097.84
周转材料	592.73	0.38%	-	490.30	0.73%	-
在途物资	-	-	-	-	-	-
发出商品	5,968.46	3.80%	907.85	6,441.86	9.59%	682.95
委托加工物资	431.40	0.27%				
合计	157,034.11	100.00	5,572.70	67,197.26	100.00%	4,162.40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63,034.86万元、151,461.41万元、227,713.53万元和240,684.56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10.67%、13.54%、18.37%和18.44%。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大幅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公司自筹资金建设项目正式建成投产，产能大幅增加；随着国内新能源汽车产销量逐年大幅增长，整车厂商对动力锂电池的需求也不断增长，公司在手订单金额较高，为此公司增加锂电池原材料和产成品备货，导致2017年末和2018年末存货大幅增长。

2018年末，公司存货中发出商品余额大幅增长，主要是本期新增储能业务，储能业务安装周期较长，公司将产品发出后处于安装调试阶段，导致发出商品余额较大。2019年6月末，公司发出商品余额较2018年末下降55,430.87万元，主要是储能业务在本期确认收入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方法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各期末余额分别为4,162.40万元、5,572.70万元、6,453.89万元和6,453.88万元。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4,801.39万元、3,902.33万元、5,690.67万元和3,805.38万元，主要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9）其他流动资产

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待抵扣进项税等，报告期各期末，其他流动资产余

额分别为6,515.64万元、27,714.36万元、38,714.16万元和20,249.57万元，占当期流动资产比例为1.10%、2.48%、3.12%和1.55%。2017年末和2018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余额同比增加，主要是预缴企业所得税及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增多所致。

3、非流动资产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70,583.05	8.62%	65,067.42	11.01%	54,753.57	12.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0,583.05	7.35%	-	-	-	-	-	-
长期应收款	11,085.08	1.15%	11,909.36	1.45%	16,738.34	2.83%	20,900.06	4.85%
长期股权投资	48,595.28	5.06%	49,511.27	6.04%	30,637.15	5.18%	3,439.11	0.80%
固定资产	458,829.35	47.75%	470,404.13	57.43%	337,693.44	57.14%	260,417.01	60.46%
在建工程	66,172.15	6.89%	46,077.01	5.63%	26,120.30	4.42%	11,813.19	2.75%
无形资产	84,613.62	8.81%	58,344.25	7.12%	48,170.15	8.15%	44,812.69	10.40%
开发支出	3,972.42	0.41%	8,399.02	1.03%	-	-	-	-
商誉	8,042.76	0.84%	8,042.76	0.98%	8,042.76	1.36%	8,042.76	1.87%
长期待摊费用	1,382.69	0.14%	1,041.38	0.13%	498.83	0.08%	396.96	0.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252.02	3.15%	26,969.49	3.29%	21,426.14	3.63%	16,698.00	3.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7,338.61	18.46%	67,785.14	8.28%	36,577.82	6.19%	9,420.04	2.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0,867.03	100.00%	819,066.87	100.00%	590,972.36	100.00%	430,693.4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以及其他非流动资产构成，上述六项资产合计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89.30%、92.08%、93.12%和94.30%。报告期内，公司各项非流动资产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6年末、2017年末和2018年末，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54,753.57万元、65,067.42万元、70,583.05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2.71%、11.01%和8.62%。报告期内，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大幅增加，主要是公司为加强与动力电池产业链上下游公司合作，投资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

公司（2016年）、新能源汽车科技创新（合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16年）和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国轩高科新能源产业投资中心（合伙企业）（2017年）等企业所致。

2019年6月末，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为零，主要是在本报告期内，公司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所致。

（2）长期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20,900.06万元、16,738.34万元、11,909.36万元和11,085.08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4.85%、2.83%、1.45%和1.15%。公司长期应收款主要由公司对合肥公交集团有限公司分期收款销售商品形成。

（3）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分别为3,439.11万元、30,637.15万元、49,511.27万元和48,595.28万元。2017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大幅增加，主要是公司投资中冶瑞木金额较大所致。2018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增长主要是由于：1、本期公司对上海电气国轩股权投资及对合肥星源增资；2、2018年，公司向参股公司铜冠国轩（公司持有其11.25%股权）派驻董事，能够对铜冠国轩日常经营活动实施重大影响，本报告期内将对铜冠国轩的投资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调整为长期股权投资。

（4）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及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固定资产原值	583,636.17	563,563.01	400,502.23	299,000.90
房屋及建筑物	179,685.75	175,214.60	138,098.85	113,639.50
机器设备	365,444.14	353,926.92	232,684.48	161,660.51
运输工具	5,255.30	5,379.36	5,125.55	4,064.04
办公设备	11,458.80	10,509.00	9,611.79	8,106.51

电子设备及其他	21,792.18	18,533.12	14,981.56	11,530.35
累计折旧	124,319.09	92,671.14	62,321.05	38,096.16
房屋及建筑物	26,504.94	21,454.52	16,736.20	12,912.90
机器设备	79,029.82	56,993.42	35,971.00	19,316.82
运输工具	2,508.41	2,201.43	1,764.49	1,348.13
办公设备	7,598.32	5,654.46	3,971.74	2,923.14
电子设备及其他	8,677.60	6,367.31	3,877.63	1,595.17
减值准备	487.73	487.73	487.73	487.73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487.73	487.73	487.73	487.73
运输工具	-	-	-	-
办公设备	-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	-	-	-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458,829.34	470,404.13	337,693.44	260,417.01
房屋及建筑物	153,180.81	153,760.09	121,362.65	100,726.59
机器设备	285,926.58	296,445.77	196,225.74	141,855.96
运输工具	2,746.89	3,177.94	3,361.06	2,715.91
办公设备	3,860.48	4,854.53	5,640.05	5,183.36
电子设备及其他	13,114.58	12,165.81	11,103.94	9,935.1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260,417.01万元、337,693.44万元、470,404.13和458,829.34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60.46%、57.14%、57.43%和47.75%。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主要由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构成。

2017年末和2018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均较上年度大幅增加，主要是随着公司动力锂电池销售规模不断扩大，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加大动力锂电池生产基地投入，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增长较多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的固定资产运转正常，整体质量良好，除部分期限较长的机器设备外，其余均未提计减值准备。

(5) 在建工程

根据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公司财务报表中的在建工程列报金额

包括在建工程和工程物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在建工程	65,946.64	45,898.50	26,042.37	11,784.86
工程物资	225.51	178.51	77.92	28.33

以下分析中的在建工程金额指上表中的在建工程，不包含工程物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分别为11,784.86万元、26,042.37万元、45,898.50万元和225.51万元。2018年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2017年配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本期大规模投建，且期末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6) 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无形资产原值	91,156.53	63,631.90	51,918.58	47,433.79
土地使用权	66,621.52	55,112.69	49,977.76	46,779.32
非专利技术	18,555.26	6,186.98		
软件及其他	5,979.75	2,332.24	1,940.82	654.46
累计摊销	6,542.92	5,287.65	3,748.43	2,621.09
土地使用权	5,316.97	4,638.94	3,465.48	2,478.00
非专利技术	556.78	154.67		
软件及其他	669.17	494.03	282.95	143.09
减值准备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非专利技术	-			
软件及其他	-	-	-	-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84,613.61	58,344.25	48,170.15	44,812.69
土地使用权	61,304.55	50,473.75	46,512.28	44,301.32
非专利技术	17,998.48	6,032.30		
软件及其他	5,310.58	1,838.21	1,657.87	511.37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

别为44,812.69万元、48,170.15万元、58,344.25万元和84,613.62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10.40%、8.15%、7.12%和8.81%。

公司2018年末新增非专利技术账面原值6,186.98万元，主要是由于当年度部分研发投入符合资本化条件，公司将其确认为非专利技术。

报告期末，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7) 商誉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商誉账面价值均为8,042.76万元，主要是公司2015年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在实际购买日确认的商誉8,042.76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对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未发现包含商誉的被投资单位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由资产减值准备、预计负债、递延收益以及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等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分别为16,698.00万元、21,426.14万元、26,969.49万元和30,252.02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3.88%、3.63%、3.29%和3.1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6. 30	2018. 12. 31	2017.12.31	2016.12.31
资产减值准备	10,711.32	9,551.91	6,231.46	4,571.83
预计负债	5,724.22	6,569.61	8,164.46	6,439.37
递延收益	3,904.23	4,077.23	4,624.46	3,509.48
未弥补亏损	8,251.26	5,184.65	819.51	1,000.48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1,660.98	1,508.11	1,194.46	837.27
未摊销股权激励费用	-	0.00	270.51	261.57
其他		77.99	121.28	77.99
合 计	30,252.01	26,969.49	21,426.14	16,698.00

(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预付工程款和设备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

非流动资产分别为9,420.04万元、36,577.82万元、67,785.14万元和177,338.61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2.19%、6.19%、8.28%和18.46%。

2017年末和2018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为扩大产能新建厂房并预定购买机器设备，导致预付工程款和设备采购款大幅增加。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的工程设备款分别为8,186.17万元、29,867.98万元和54,051.24万元。

4、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

本公司已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政策，并已按上述会计政策足额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主要资产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坏账准备	62,876.33	56,550.42	32,624.89	18,224.89
存货跌价准备	6,453.88	6,453.89	7,027.93	4,162.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	1,981.97	1,981.97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981.97	1,981.97	-	-
固定资产减值	487.73	487.73	487.73	487.73
合 计	71,799.91	65,474.01	42,122.51	24,856.99

报告期各期末，坏账准备主要为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主要为期末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的跌价准备。

2018年，公司向参股公司铜冠国轩（公司持有其11.25%股权）派驻董事，能够对铜冠国轩日常经营活动实施重大影响，本报告期内将对铜冠国轩的投资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调整为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地，对铜冠国轩计提的减值准备调整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二）负债结构及其变化

1、负债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合计	1,081,031.49	77.79%	868,123.52	72.12%	621,715.70	70.32%	431,355.63	68.97%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8,706.93	22.21%	335,578.66	27.88%	262,462.46	29.68%	194,114.51	31.03%
负债总计	1,389,738.42	100.00%	1,203,702.18	100.00%	884,178.16	100.00%	625,470.14	100.00%

随着公司产销规模的快速增长，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总额逐年增加，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625,470.14 万元、884,178.16 万元、1,203,702.18 万元和 1,389,738.42 万元。公司负债结构以流动负债为主，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比例分别为 68.97%、70.32%、72.12%和 77.79%。报告期内公司负债结构较稳定。

2、流动负债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267,632.78	24.76%	222,952.83	25.68%	84,900.00	13.66%	62,700.00	14.5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95,778.67	64.36%	551,126.39	63.48%	336,345.73	54.10%	246,453.88	57.13%
预收款项	14,975.37	1.39%	6,505.38	0.75%	5,248.33	0.84%	3,872.86	0.90%
应付职工薪酬	4437.72	0.41%	6,990.77	0.81%	8,044.12	1.29%	6,497.98	1.51%
应交税费	15,149.64	1.40%	12,395.04	1.43%	19,424.46	3.12%	21,698.49	5.03%
应付利息	5,264.83	0.49%	4,209.12	0.48%	2,150.85	0.35%	1,603.39	0.37%
应付股利	11,496.92	1.06%	130.41	0.02%	168.99	0.03%	210.27	0.05%
其他应付款	57,749.11	5.34%	43,872.80	5.05%	123,401.05	19.84%	65,938.31	15.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00.00	0.75%	19,494.34	2.25%	41,585.71	6.69%	21,934.00	5.08%
其他流动负债	446.45	0.04%	446.45	0.05%	446.45	0.07%	446.45	0.10%
流动负债合计	1,389,738.42	100.00%	868,123.52	100.00%	621,715.70	100.00%	431,355.63	100.00%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及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信用借款	65,500.00	31,795.85	12,000.00	7,500.00
抵押借款	30,056.98	16,000.00	18,000.00	4,000.00
保证借款	155,075.80	122,400.00	54,900.00	48,200.00
质押借款	17,000.00	52,756.98	-	3,000.00
合计	267,632.78	222,952.83	84,900.00	62,7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62,700.00 万元、84,900.00 万元、222,952.83 万元和 267,632.78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金额持续大幅增加，主要是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公司资金需求增长较快所致。

根据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公司财务报表中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列报金额包括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部分，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应付票据	327,255.50	244,943.78	82,071.27	75,446.59
应付账款	368,523.17	306,182.61	254,274.47	171,007.29

以下分别对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单独进行分析。

（2）应付票据

公司应付票据为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报告期各期末，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75,446.59 万元、82,071.27 万元、244,943.78 万元和 327,255.50 万元。

2018 年末，公司应付票据同比大幅增加，主要是公司本期应收账款大幅增长，为缓解资金压力，公司以票据结算的方式支付货款的比例增加所致。

（3）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按款项性质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	-----------	------------	------------	------------

应付货款	315,720.35	238,562.20	192,003.11	119,563.76
应付工程设备款	52,802.82	67,620.42	62,271.35	51,443.52
合计	368,523.17	306,182.61	254,274.47	171,007.29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货款和工程设备款等，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171,007.29 万元、254,274.47 万元、306,182.61 万元和 368,523.17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产能、产量和销售收入大幅增加，导致应付的原材料采购款以及为扩大产能购建厂房、购买机器设备形成的工程设备款大幅增长。

(4) 预收款项

公司预收款项主要为预收货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预收货款	14,089.39	5,765.42	4,650.61	3,557.19
预收租赁款	885.98	739.96	597.72	315.67
预收技术开发费	-	-	-	-
合计	14,975.37	6,505.38	5,248.33	3,872.8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 3,872.86 万元、5,248.33 万元、6,505.38 万元和 14,975.37 万元。

(5) 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主要为期末尚未实际发放给员工的工资、奖金等，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6,497.98 万元、8,044.12 万元、6,990.77 万元和 4,437.72 万元。

(6) 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增值税	6,337.55	1,099.45	2,592.25	1,697.86

企业所得税	7,302.32	9,844.99	15,417.79	18,730.60
营业税	0	189.53	189.53	189.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71	182.86	198.74	179.84
教育费附加	9.32	176.31	134.66	152.01
其他	1,483.74	901.90	891.49	748.64
合计	15,149.64	12,395.04	19,424.46	21,698.49

公司应交税费主要为应交的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报告期各期末，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21,698.49 万元、19,424.46 万元、12,395.04 万元和 15,149.64 万元。

根据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公司财务报表中的其他应付款列报金额包括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两部分，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应付利息	5,264.83	4,209.12	2,150.85	1,603.39
应付股利	11,496.92	130.41	168.99	210.27
其他应付款	57,749.11	43,872.80	123,401.05	65,938.31

以下分别对应付利息和其他应付款单独进行分析。

（7）应付利息

公司应付利息主要为尚未支付的银行借款利息。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利息余额分别为 1,603.39 万元、2,150.85 万元、4,209.12 万元和 5,264.83 万元，金额随着银行借款金额的增加而逐年增长。

（8）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65,938.31 万元、123,401.05 万元、43,872.8 万元和 57,749.11 万元，主要由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非金融机构借款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账面价值分别为 20,636.13 万元、17,200.31 万元、16,825.83 万元和 16,825.83 万元，非金融机构借款余额分别为 25,000.00 万元、32,850.00 万元、21,100.00 万元和 26,600.00 万元。公司非金融机构借款主要由向庐江县经济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借款形成。

2017 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国泰君安资管“合肥国轩应收账款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符合深交所挂牌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7】291 号），合肥国轩应收账款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专项计划”）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正式成立，募集资金共计 124,000.00 万元，截至 2017 年末该专项计划余额为 66,096.78 万元。截至 2018 年末，该专项计划已清算。

2019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非金融机构借款	26,60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6,825.83
保证金	3,464.47
往来款	9,774.85
其他	1,083.95
合计	57,749.11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 21,934.00 万元、41,585.71 万元、19,494.34 万元和 8,100.00 万元。

3、非流动负债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81,226.14	26.31%	96,633.03	28.80%	93,456.94	35.61%	45,351.59	23.36%
应付债券	99,375.32	32.19%	99,311.95	29.59%	-	-	-	-
长期应付款	58,980.00	19.11%	67,910.00	20.24%	67,910.00	25.87%	67,910.00	34.98%
预计负债	38,161.47	12.36%	39,575.20	11.79%	54,429.73	20.74%	42,929.13	22.12%
递延收益	28,132.12	9.11%	28,890.13	8.61%	43,085.27	16.42%	34,481.55	17.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31.88	0.92%	3,258.35	0.97%	3,580.54	1.36%	3,442.24	1.77%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8,706.93	100.00%	335,578.66	100.00%	262,462.46	100.00%	194,114.51	100.00%
---------	------------	---------	------------	---------	------------	---------	------------	---------

(1) 长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余额及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保证借款	6,879.00	60,863.20	60,056.94	26,166.00
抵押借款	54,490.00	17,200.00	21,400.00	16,985.59
质押借款	19,857.14	8,571.43	12,000.00	2,200.00
保理借款	00	9,998.40	-	-
合计	81,226.14	96,633.03	93,456.94	45,351.5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45,351.59 万元、93,456.94 万元、96,633.03 万元和 81,226.14 万元。

2017 年末公司长期借款余额较上年末大幅增加，主要是公司产能规模扩大，为新建动力电池生产基地增加银行长期借款所致。

(2) 应付债券

2017 年 11 月 15 日，国家发改委下发发改企业债券【2017】315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江苏省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绿色债券核准的批复》，同意公司发行绿色债券不超过 10 亿元。2018 年，公司完成 10 亿元绿色债券的发行。

(3) 长期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应付款余额形成原因如下：

2015 年公司全资孙公司庐江国轩“年产 5 万吨电池材料项目”入选国家 2015 年第一批专项建设基金项目，并于 2015 年 10 月 20 日收到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安排的 50,000.00 万元款项，由合肥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作为项目实施的承载单位以货币资金 50,000 万元对庐江国轩进行投资，用于庐江国轩“年产 5 万吨电池材料项目”建设，投资期限为 10 年，投资期限内平均年化投资收益率为 1.272%，投资期限届满时由庐江国轩按照约定的回购计划回购股权，公司就该回购义务确认长期应付款。

2016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国轩“6 亿安时锂电池项目”入选国家 2015 年

第三批专项建设基金项目，并于 2016 年 2 月 26 日收到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安排的 17,910.00 万元款项，由合肥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作为项目实施的承载单位以货币资金 17,910.00 万元对合肥国轩进行投资，用于合肥国轩“6 亿安时锂电池项目”建设，投资期限为 11 年，投资期限内平均年化投资收益率为 1.272%，投资期限届满时由合肥国轩按照约定的回购计划回购股权，公司就该回购义务确认长期应付款。

（4）预计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计负债余额分别为 42,929.13 万元、54,429.73 万元、39,575.20 万元和 38,161.47 万元，主要为公司计提的动力电池产品质量保证款。

（5）递延收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余额分别为 34,481.55 万元、43,085.27 万元、28,890.13 万元和 28,132.12 万元。公司递延收益主要是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三）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主要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9 年年度/ 2019.6.30	2018 年度/ 2018.12.31	2017 年度/ 2017.12.31	2016 年度/ 2016.12.31
流动比率（倍）	1.21	1.43	1.80	1.37
速动比率（倍）	0.98	1.09	1.49	1.17
资产负债率（合并）	61.34%	58.47%	51.72%	61.2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5.72%	14.53%	6.19%	9.38%
息税前利润（万元）	53,199.66	83,699.58	107,901.81	126,842.54
利息保障倍数（倍）	3.76	4.38	12.72	17.86

1、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总体水平较低，主要是公司近年来动力锂电池业务快速发展，为满足市场需求，合肥国轩及其子公司相应扩大产能，投资建设新厂房和购置机器设备，相应的投资性资金投入较多。

公司 2017 年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相对较高，主要是公司 2017 年配股募集资金到位，货币资金大幅增加所致。

2、资产负债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分别为 61.23%、51.72%、58.47%和 61.34%。2017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同比大幅下降，主要是 2017 年配股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3、息税前利润和利息保障倍数分析

报告期内各年度，公司息税前利润分别为 126,842.54 万元、107,901.81 万元、83,699.58 万元和 53,199.66 万元。近年来随着国内新能源汽车产业和动力电池行业蓬勃发展，公司经营业绩较好，息税前利润较高。2017 年和 2018 年，公司息税前利润分别同比下降 14.93%和 22.43%，主要是由于 2017 年和 2018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持续下降，导致当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相应减少，进而导致当年度息税前利润下降。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17.86 倍、12.72 倍、4.38 倍和 3.76 倍，利息保障倍数相对较高，表明公司通过盈利偿还利息的压力较小。2018 年公司利息保障倍数下降明显，主要是由于公司短期借款大幅增加，且本报告期完成 10 亿绿色债券的发行，利息支出金额大幅增加。

综上，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和资产流动性相对稳定，盈利能力较强，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4、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分析

指标	可比公司	2019 年年度/ 2019.6.30	2018 年度/ 2018.12.31	2017 年度/ 2017.12.31	2016 年度/ 2016.12.31
流动比率（倍）	宁德时代	1.57	1.73	1.85	2.14
	成飞集成	1.50	1.57	1.39	2.25
	鹏辉能源	1.25	1.26	1.70	1.39
	亿纬锂能	1.02	1.10	1.03	1.21
	行业平均	1.34	1.42	1.49	1.75
	国轩高科	1.21	1.43	1.80	1.37
速动比率（倍）	宁德时代	1.32	1.44	1.66	2.00
	成飞集成	1.04	1.21	1.07	1.90
	鹏辉能源	0.82	0.85	1.31	0.97
	亿纬锂能	0.73	0.78	0.71	0.86

	行业平均	0.98	1.07	1.19	1.43
	国轩高科	0.98	1.09	1.49	1.17
资产负债率（合并）	宁德时代	56.01%	52.36%	46.80%	40.68%
	成飞集成	47.33%	48.16%	55.07%	49.77%
	鹏辉能源	53.13%	53.13%	45.15%	49.84%
	亿纬锂能	61.96%	63.10%	57.15%	52.27%
	行业平均	54.61%	54.19%	51.04%	48.14%
	国轩高科	61.34%	58.47%	51.72%	61.23%

目前，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产销规模持续稳定增长，盈利能力较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与行业平均水平相当，短期偿债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另一方面，公司资产负债率略高于行业平均水平，长期偿债能力相对较弱，需要补充权益性资金，以满足扩大生产经营和提升产能的固定资产投资投入的需要。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周转主要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指标名称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24	1.09	1.48	2.26
存货周转率（次）	2.17	1.86	2.63	4.17

注：上表中的2019年1-6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指标，以及本部分同行业可比公司2019年1-6月相关周转率指标均为年化指标。

1、应收账款周转率变动分析

2016年末、2017年末和2018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2.26次、1.48次和1.09次。公司2017年和2018年应收账款周转率持续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2017年末和2018年末应收账款增幅高于收入增幅所致。

2、存货周转率变动分析

2016年末、2017年末和2018年末，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4.17次、2.63次和1.86次。公司2017年和2018年存货周转率持续下降，主要是由于2017年末和2018年末存货增幅高于营业收入增幅所致。

3、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分析

指标	可比公司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宁德时代	5.53	4.41	2.80	3.06
	成飞集成	1.48	1.66	2.14	2.73
	鹏辉能源	1.40	1.76	2.15	2.21
	亿纬锂能	2.28	2.57	2.83	3.85
	可比上市公司平均	2.67	2.60	2.48	2.96
	国轩高科	1.24	1.09	1.48	2.26
存货周转率(次)	宁德时代	3.68	3.47	4.92	6.36
	成飞集成	1.68	2.17	2.33	2.74
	鹏辉能源	1.92	2.62	3.52	3.32
	亿纬锂能	2.64	3.07	2.93	4.32
	可比上市公司平均	2.48	2.83	3.43	4.19
	国轩高科	2.17	1.86	2.63	4.17

报告期各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均低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主要是由于：

(1) 公司对商用车客户的销售占比较高，商用车客户回款周期一般较长，同时商用车客户受新能源汽车产业政策调整不利影响较大，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高。

(2) 自 2017 年以来，整车厂面临的国家补贴政策发放方式发生了以下变化：2016 年末国家四部委下发了《关于调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改变了补贴资金拨付方式（预拨制度改为事后清算制）、增设了行驶里程达标的补贴清算门槛（非私人用户购买的新能源汽车累计行驶里程要超过 3 万公里才能领取补贴），延长了对下游新能源汽车整车企业的补贴发放周期，进而延长了公司应收账款回收账期，导致应收账款增长。

随着国家对新能源汽车的补贴逐步退坡，前述补贴政策对新能源汽车厂商的影响将逐渐减弱直至消失，新能源汽车厂商对电池企业回款将不再受补贴发放的影响，未来行业的回款将回归正常的信用周期。同时，随着公司产品销售结构中乘用车占比的不断提高，而乘用车客户付款周期相对较短，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持续下降且低于行业平均水平的情形将会得到改善。

2017年和2018年公司存货周转率较低，主要是由于：

2017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公司自筹资金建设项目正式建成投产，产能大幅增加；随着国内新能源汽车产销量逐年大幅增长，整车厂商对动力锂电池的需求也不断增长，公司在手订单金额较高，为此公司增加锂电池原材料和产成品备货，导致2017年末和2018年存货大幅增长，存货周转率相应下降。

二、盈利能力分析

（一）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50,826.02	97.27%	499,106.91	97.35%	464,509.76	96.01%	468,584.79	98.48%
其他业务收入	9,830.90	2.73%	13,592.61	2.65%	19,300.10	3.99%	7,208.40	1.52%
合计	360,656.91	100.00%	512,699.52	100.00%	483,809.86	100.00%	475,793.1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保持在96%以上，主营业务十分突出。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总体呈持续增长态势。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为电池租赁收入、售后服务的配件销售等。

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类别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动力锂电池	327,903.47	93.47%	455,995.49	91.36%	406,076.05	87.42%	407,465.57	86.96%
输配电产品	22,922.55	6.53%	43,111.42	8.64%	58,433.71	12.58%	61,119.22	13.04%
合计	350,826.02	100.00%	499,106.91	100.00%	464,509.76	100.00%	468,584.79	100.00%

报告期内，从产品类别看，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动力锂电池组的生产与销售。近年来，随着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动力锂电池业务呈快速发展态势。

3、主营业务收入区域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主要为内销，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中国大陆地区	349,210.93	99.54%	494,494.29	99.08%	449,404.86	96.75%	468,584.79	100.00%
海外地区（含港澳台）	1,615.09	0.46%	4,612.62	0.92%	15,104.90	3.25%	-	-
合计	350,826.02	100.00%	499,106.91	100.00%	464,509.76	100.00%	468,584.7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中国大陆地区，中国大陆区域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100.00%、96.75%、99.08%和 99.54%。

（二）营业成本构成分析

1、营业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248,018.89	97.56%	360,185.21	99.21%	285,142.39	96.83%	251,338.15	99.53%
其他业务成本	6,199.88	2.44%	2,880.45	0.79%	9,328.39	3.17%	1,188.35	0.47%
合计	254,218.77	100.00%	363,065.67	100.00%	294,470.78	100.00%	252,526.5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的结构与营业收入的结构基本一致，其中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为 96%以上。

2、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成本项目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动力锂电池	228,384.01	92.08%	324,680.45	90.14%	244,413.48	85.72%	209,001.69	83.16%
输配电产品	19,634.87	7.92%	35,504.77	9.86%	40,728.91	14.28%	42,336.46	16.84%
合计	248,018.88	100.00%	360,185.22	100.00%	285,142.39	100.00%	251,338.1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电池组成本。

（三）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毛利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毛利	102,807.13	96.59%	138,921.70	92.84%	179,367.37	94.73%	217,246.64	97.30%
其他业务毛利	3,631.02	3.41%	10,712.16	7.16%	9,971.71	5.27%	6,020.05	2.70%
合计	106,438.15	100.00%	149,633.85	100.00%	189,339.08	100.00%	223,266.6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产生的毛利。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占比分别为 97.30%、94.73%、92.84%和 96.59%。其他业务毛利贡献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按产品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电池组	99,519.46	96.80%	131,315.05	94.52%	161,662.57	90.13%	198,463.89	91.35%
输配电产品	3,287.68	3.20%	7,606.64	5.48%	17,704.80	9.87%	18,782.75	8.65%
合计	102,807.14	100.00%	138,921.69	100.00%	179,367.37	100.00%	217,246.6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毛利来源于电池组及输配电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其中，电池组是公司毛利的主要来源，报告期内，电池组毛利占比分别为 91.35%、90.13%、94.52%和 96.80%。

2、毛利率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及各类产品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29.30%	27.83%	38.61%	46.36%
电池组	30.35%	28.80%	39.81%	48.71%
输配电产品	14.34%	17.64%	30.30%	30.73%
其他业务毛利率	36.93%	78.81%	51.67%	83.51%
综合毛利率	29.51%	29.19%	39.14%	46.93%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46.93%、39.14%、29.19%和 29.51%，整体保持较高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电池组产品毛利率呈下降趋势，主要是由于：

(1) 随着国内动力锂电池行业产能增长和技术进步，以及补贴政策的逐渐退坡，动力锂电池单价持续下滑，导致公司电池组业务毛利率总体呈下降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电池组销售单价如下：

产品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电池组	收入(万元)	327,903.47	455,995.49	406,076.05	407,465.57
	销量(万安时)	102,277	127,613	75,027	61,909
	单价(元每安时)	3.21	3.57	5.41	6.58

(2) 2016年和2017年，随着国内动力锂电池行业产能快速扩张，对下游原材料的需求大幅增加，导致原材料价格上涨；2018年以来，随着动力电池销售价格持续下降，降价因素传导至上游材料端，主要电池原材料价格也随之下降。公司主要原材料报告期内的采购单价如下：

原材料	单位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碳酸锂	元/千克	60.91	100.98	147.44	137.99
石墨	元/千克	54.33	50.27	55.14	50.63
隔膜	元/平方米	2.19	2.96	5.11	5.22
电解液	元/千克	28.62	32.61	47.59	51.68

自2018年以来，动力锂电池主要原材料价格均达到高点并开始下降，预测

未来原材料价格将继续下降。

综上，报告期内由于动力电池产品售价持续下降，导致公司动力电池产品毛利率报告期内呈现下滑趋势。

3、与同行业毛利率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收入和利润来源于动力锂电池业务，与同行业公司动力锂电池业务毛利率指标比较如下：

公司名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宁德时代	34.10%	35.25%	44.84%
成飞集成	1.46%	10.97%	24.98%
鹏辉能源	22.04%	24.12%	23.04%
亿纬锂能	17.64%	22.16%	22.90%
平均值	18.81%	23.13%	28.94%
国轩高科	28.80%	39.81%	48.71%

报告期内，公司动力锂电池业务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是由于：

(1) 公司动力锂电池产品中，磷酸铁锂的占比较高。目前国内动力锂电池行业中，磷酸铁锂产品毛利率普遍高于三元产品；

(2) 相比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公司对商用车客户的销售收入占比较高，而商用车动力锂电池的毛利率高于乘用车；

(3) 公司是在磷酸铁锂电池领域的龙头企业，在研发实力、产品质量和工艺制造方面均行业领先，技术优势明显；

(4) 公司报告期内产能和销售规模持续扩大，近几年产能、产量和销量均位居行业前列，同时公司加大在原材料端的投入，正负极材料等主要原材料已部分实现自产。相比同行业上市公司，规模效应和产业链的完整保证公司享有较高的毛利率。

综上，公司毛利率较高具有合理性。

(四) 利润的主要来源分析及可能影响发行人盈利能力连续性和

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1、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60,656.91	512,699.52	483,809.86	475,793.19
减：营业成本	254,218.76	363,065.67	294,470.78	252,526.5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80.15	4,092.77	5,012.28	3,089.10
销售费用	14,659.03	28,170.78	33,771.78	38,272.18
管理费用	18,016.68	34,361.90	30,908.16	24,762.06
研发费用	17,382.90	34,747.73	33,421.59	32,996.04
财务费用	13,452.55	10,762.89	4,814.57	4,199.34
资产减值损失	9,529.63	23,351.49	17,265.52	9,270.8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投资收益	-915.99	7,005.40	-907.16	-60.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15.99	888.82	-907.16	-60.89
资产处置收益	-0.12	472.49	-13.69	-96.39
其他收益	7,707.87	42,310.84	37,795.67	-
二、营业利润	38,808.98	63,935.02	101,020.00	110,519.81
加：营业外收入	774.42	1,050.87	115.28	9,692.35
减：营业外支出	527.56	394.94	1,713.43	470.82
三、利润总额	39,055.84	64,590.96	99,421.85	119,741.34
减：所得税费用	4,049.49	6,422.43	15,404.56	16,456.06
四、净利润	35,006.35	58,168.53	84,017.28	103,285.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153.55	58,034.55	83,800.71	103,093.97
少数股东损益	-147.20	133.98	216.57	191.32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主要来自主营产品电池组。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产生的毛利占公司营业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97.30%、94.73%、92.84%和 97.56%，其中电池组产品销售产生的毛利占公司当期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91.35%、90.13%、94.52%和 92.08%，是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

2、公司期间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期间费用比例	金额	占期间费用比例	金额	占期间费用比例	金额	占期间费用比例
销售费用	14,659.03	23.08%	28,170.78	26.07%	33,771.78	32.81%	38,272.18	38.18%
管理费用	18,016.68	28.37%	34,361.90	31.80%	30,908.16	30.03%	24,762.06	24.71%
研发费用	17,382.90	27.37%	34,747.73	32.16%	33,421.59	32.47%	32,996.04	32.92%
财务费用	13,452.55	21.18%	10,762.89	9.96%	4,814.57	4.68%	4,199.34	4.19%
期间费用合计	63,511.16	100.00%	108,043.30	100.00%	102,916.10	100.00%	100,229.62	100.00%

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6月，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18.36%、21.07%、21.27%和17.61%，总体保持稳定。

(1) 销售费用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明细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质保及售后服务费用	9,119.49	62.21%	13,348.88	47.39%	21,258.21	62.95%	27,433.57	71.68%
职工薪酬	2,420.25	16.51%	4,912.43	17.44%	4,566.01	13.52%	3,567.12	9.32%
物流运输费	1,263.86	8.62%	4,035.99	14.33%	3,602.25	10.67%	2,262.91	5.91%
差旅费	679.13	4.63%	1,965.15	6.98%	1,628.92	4.82%	1,388.64	3.63%
招投标费用	47.68	0.33%	892.44	3.17%	570.33	1.69%	1,458.13	3.81%
水电及办公费用	327.92	2.24%	721.08	2.56%	689.58	2.04%	696.77	1.82%
业务招待及宣传费	350.70	2.39%	1,208.79	4.29%	645.38	1.91%	570.12	1.49%
折旧及摊销	273.92	1.87%	681.92	2.42%	600.01	1.78%	498.33	1.30%
其他	176.09	1.20%	404.09	1.43%	211.09	0.63%	396.58	1.04%
合计	14,659.04	100.00%	28,170.78	100.00%	33,771.78	100.00%	38,272.18	100.00%

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质保及售后服务费用、职工薪酬、物流运输费、差旅费等相关费用。公司销售动力锂电池产品时一般向客户提供一定期间或里程的质量保证，在保证期内公司有免费维修、更换和及时服务的义务和责任，公司在销售时按照销售收入的一定比例计提预计负债，并计入销售费用-质保及售后服务费用。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销售费用率对比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简称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宁德时代	4.02%	4.66%	3.98%	4.25%
成飞集成	3.51%	5.99%	5.09%	3.25%
鹏辉能源	3.57%	3.42%	2.88%	2.76%
亿纬锂能	4.65%	3.89%	3.78%	3.61%
平均值	3.94%	4.49%	3.93%	3.47%
国轩高科	2.93%	5.49%	6.98%	8.04%

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度，公司销售费用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销售费用率，主要由于公司预提的质保及售后服务费用提取比例较高所致。

(2) 管理费用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明细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10,858.00	60.27%	15,335.19	44.63%	14,453.56	46.76%	10,578.66	42.72%
水电及办公费用	1,718.37	9.54%	6,282.70	18.28%	4,426.88	14.32%	4,357.20	17.60%
折旧及摊销	2,311.96	12.83%	5,174.06	15.06%	4,096.39	13.25%	2,932.71	11.84%
摊销股权激励费用	-	-	-468.22	-1.36%	1,082.05	3.50%	1,772.10	7.16%
税金	-	-	-	-	-	-	598.21	2.42%
业务招待及宣传费	602.20	3.34%	1,618.02	4.71%	1,249.38	4.04%	888.40	3.59%
差旅费	473.79	2.63%	1,225.94	3.57%	849.62	2.75%	769.15	3.11%
物流运输费	181.75	1.01%	931.74	2.71%	757.98	2.45%	630.25	2.55%
中介服务费用	429.36	2.38%	1,659.73	4.83%	1,305.10	4.22%	638.56	2.58%
零星工程及房屋修缮	677.56	3.76%	1,446.97	4.21%	1,465.21	4.74%	455.01	1.84%
其他	763.69	4.24%	1,155.77	3.36%	1,221.99	3.95%	1,141.81	4.61%
合计	18,016.68	100.00%	34,361.90	100.00%	30,908.16	100.00%	24,762.06	100.00%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水电及办公费用、折旧及摊销等。报告期内，随公司销售收入的持续增长，公司管理费用相应增长。

(3) 研发费用变动分析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	-----------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材料费	4,461.84	25.67%	17,303.96	49.80%	19,621.52	58.71%	22,520.31	68.25%
折旧及待摊费用	2,052.13	11.81%	3,745.23	10.78%	3,083.63	9.23%	1,249.39	3.79%
水电及办公费用	1,514.97	8.72%	803.25	2.31%	1,690.45	5.06%	1,520.00	4.61%
检测费	161.20	0.93%	1,715.58	4.94%	1,065.73	3.19%	827.56	2.51%
研发人员职工薪酬	8,226.61	47.33%	7,268.55	20.92%	6,271.01	18.76%	5,324.60	16.14%
咨询费			-	-	618.33	1.85%	443.73	1.34%
业务招待及差旅费	384.48	2.21%	717.72	2.07%	611.73	1.83%	770.97	2.34%
专利费用	355.75	2.05%	2,835.27	8.16%	13.16	0.04%	18.64	0.06%
其它费用	134.97	0.78%	358.17	1.03%	446.03	1.33%	320.84	0.97%
合计	17,382.90	100.00%	34,747.73	100.00%	33,421.59	100.00%	32,996.0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重视研发，致力于持续提高电池能力密度和安全性，向市场提供续航里程更长、更安全的动力锂电池产品，为此组建了规模超过千人的研发团队，并加强与新能源整车厂的同步研发，研发费用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含研发费用）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如下：

可比公司简称	2019年 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宁德时代	12.76%	12.10%	14.78%	14.46%
成飞集成	21.18%	16.22%	16.31%	10.66%
鹏辉能源	7.41%	6.77%	6.83%	8.12%
亿纬锂能	11.63%	10.44%	11.70%	8.76%
平均值	13.25%	11.38%	12.41%	10.50%
国轩高科	9.77%	13.48%	13.30%	12.14%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含研发费用）处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合理区间。

（4）财务费用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明细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利息支出	14,143.82	88.70%	19,108.63	102.77%	8,479.96	79.79%	7,101.20	97.86%
减：利息收入	2,211.94		8,046.99		4,638.60		2,991.79	

汇兑损益	363.69	2.70%	-1,016.29	-9.44%	710.33	14.75%	-14.25	-0.34%
手续费等	1,156.97	8.60%	717.54	6.67%	262.87	5.46%	104.18	2.48%
合计	13,452.55	100.00%	10,762.89	100.00%	4,814.57	100.00%	4,199.34	100.00%

公司 2018 年度财务费用大幅上升，主要是由于当年度有息负债金额大幅增长导致当年度利息费用金额较高。2018 年度利息收入金额较高，主要是由于 2017 年 12 月公司完成配股取得募集资金 35.35 亿元，2018 年度募集资金取得的利息收入较高。

3、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各年度/各期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坏账损失	9,529.63	100.00%	23,925.53	96.23%	14,400.00	83.40%	8,405.56	90.67%
存货跌价损失			-574.04	-2.46%	2,865.53	16.60%	865.33	9.33%
合计	9,529.63	100.00%	23,351.49	100.00%	17,265.52	100.00%	9,270.8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主要包括当年度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4、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主要是递延收益摊销和本期取得的政府补助。

5、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政府补助	107.82	13.92%	604.93	57.56%	0.09	0.07%	9,565.36	98.69%
其他	666.60	86.08%	445.95	42.44%	115.19	99.93%	126.99	1.31%
合计	774.42	100.00%	1,050.87	100.00%	115.28	100.00%	9,692.3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为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

助。

(2) 营业外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损失	-	-	-	-	1,547.45	90.31%	-	-
对外捐赠	160.14	30.36%	357.66	90.56%	94.48	5.51%	250.00	53.10%
其他	367.42	69.64%	37.29	9.44%	71.50	4.17%	220.82	46.90%
合计	527.56	100.00%	394.94	100.00%	1,713.43	100.00%	470.82	100.00%

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包括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对外捐赠等，金额较小。

6、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7,758.49	12,287.99	19,994.41	24,535.58
递延所得税费用	-3,709.00	-5,865.56	-4,589.85	-8,079.53
合计	4,049.49	6,422.43	15,404.56	16,456.06

(五) 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营性损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0.12	472.49	-13.69	-96.3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707.87	42,915.76	37,795.75	9,565.3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	-	40.97	344.27	-

项目	2019年 1-6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备转回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6.98	51.01	-1,598.24	-343.8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15.99	6,116.58	-	-
小 计	7,038.73	49,596.81	36,528.09	9,125.14
减：所得税影响数	1,055.81	10,686.69	5,672.76	1,458.18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	4.56	3.50	6.96
合 计	5,982.92	38,905.55	30,851.84	7,660.01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6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分别为7,660.01万元、30,851.84万元、38,905.55万元和5,982.92万元。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及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1-6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83.50	-155,863.97	-9,968.35	127,465.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136.86	-174,502.37	-169,570.93	-183,957.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58.97	110,781.57	427,351.03	90,324.4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3.05	1,016.29	-760.81	76.3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298.34	-218,568.48	247,050.94	33,908.78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受主要客户2017年以来付款周期延长的影响，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6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数，主要是公司在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支付的现金较多；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高，主要是公司2017年完成配股收到现金353,460.50万元，同时报告期内银行借款金

额持续增加所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额与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情况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0,690.37	425,099.20	509,160.75	472,111.53
含税营业收入	411,148.88	594,731.44	566,057.47	556,678.04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含税营业收入	34.22%	71.48%	89.95%	84.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83.50	-155,863.97	-9,968.35	127,465.86
净利润	35,006.35	58,168.53	84,017.28	103,285.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净利润	-74.51%	-267.95%	-11.86%	123.41%

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各期含税营业收入比值分别为 84.81%、89.95%和 71.48%。2016 年，公司销售回款情况良好。近两年随着国家对新能源汽车的销售补贴逐渐退坡，以及延长对新能源整车厂的补贴发放周期，公司对主要客户的销售回款周期相应延长，导致应收账款增幅高于营业收入增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甚至为负数。

随着国家对新能源汽车的补贴逐步退坡，补贴政策对新能源汽车厂商的影响将逐渐减弱直至消失，新能源汽车厂商对电池企业回款将不再受补贴发放的影响，未来行业的回款将回归正常的信用周期。同时，随着公司产品销售结构中乘用车占比的不断提高，而乘用车客户付款周期相对较短，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情形将得到改善。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83,957.82 万元、-169,570.93 万元和-174,502.37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主要原因是公司近几年产销规模不断扩大，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购置了厂房、机器设备等长期资产。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为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取得和偿还的银行借款、支付的利息费用及现金股利。

2016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324.40 万元，主要是借款收到现金增加所致。

2017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7,351.03 万元，主要是吸收投资（配股募集资金）所致。

2018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781.57 万元，主要是借款收到现金增加所致。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资本性支出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1-6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出	139,916.59	192,574.51	135,714.08	130,744.14
投资支出	-	23,500.93	38,419.05	62,210.70
合计	139,916.59	216,075.44	174,133.13	192,954.84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性支出增长较多，主要是随着公司动力锂电池销售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加大合肥、南京、青岛等地动力锂电池生产基地投入，长期资产增长较多。同时，为加强上下游企业之间战略合作关系，公司投资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投资支出增加较多。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在未来可预见的的时间里，公司资本性支出项目主要为前次配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为新一代高比能动力锂电池产业化项目（包括合肥、青岛和南京三地项目）、年产 10,000 吨高镍三元正极材料和 5,000 吨硅基负极材料项目、年产 21 万台（套）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及关键零部件项

目、年产 20 万套电动汽车动力总成控制系统建设项目、工程研究院建设项目等项目、动力锂电池产业化项目（南京、庐江）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和资金需求的具体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五、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大担保、诉讼及其他或有事项

1、重大担保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尚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事项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是否履行完毕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否
上海电气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114.00	否

上海电气国轩与中冶瑞木均为发行人参股公司，均未按照《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2017 修订）》的规定向发行人提供反担保，主要是由于：两家公司均属于国有控股公司，其提供对外担保应参照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国资厅发评价[2012]45号《关于加强中央企业资金管理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以下简称“《补充通知》”）的规定。根据该《补充通知》，各中央企业应严格控制对集团外企业提供担保，不得向中央企业以外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对集团外企业提供担保的，应当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因此上述两家公司未向发行人提供反担保。

为满足《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2017 修订）》的监管要求和进一步保障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2019 年 9 月 10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缜就上述融资担保分别与国轩高科、合肥国轩签署了《反担保合同》，该等反担保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李缜就国轩高科为上海电气国轩提供的融资担保，向国轩高科提供保证反担保，保证反担保的保证范围为：国轩高科按照《保证合同》的约定承担担

保责任的金额，担保金额为不超过 91,140,000 元；承担反担保的保证期限与国轩高科担保期限相同。

(2) 李缜就合肥国轩为中冶瑞木提供的融资担保，向合肥国轩提供保证反担保，保证反担保的保证范围为：合肥国轩按照《保证合同》的约定承担担保责任的金额，担保金额为不超过 300,000,000 元；承担反担保的保证期限与合肥国轩担保期限相同。

上述反担保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除此之外，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2、重大诉讼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决诉讼事项如下：

(1) 青岛洪润林业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与青岛国轩供用热力合同纠纷

2016 年，青岛洪润林业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与青岛国轩签署《供热合同》及《集中供热合作备忘录》，约定青岛洪润林业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向青岛国轩提供饱和蒸汽。

2018 年 5 月 7 日，青岛洪润林业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向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认为青岛国轩自建锅炉且未按期支付代建费、蒸汽使用费之行为违反了前述协议约定，请求判令：(1) 解除双方签署的相关供热合同；(2) 青岛国轩支付代建费 185,552 元及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日万分之五计算的利息；(3) 青岛国轩支付蒸汽使用费及损失 14,268,743 元以及自应付之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至按日万分之五计算的逾期违约金；(4) 青岛国轩支付项目设备价值损失 14,180,000 元及违约赔偿金 1,418,000 元。

2018 年 8 月 2 日，青岛国轩向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反诉，其认为青岛洪润林业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向其供汽前未如约履行环评等行政审批手续，且提供的蒸汽不符合前述协议约定；此外，青岛国轩实际用汽量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保底供汽量，青岛洪润林业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未就此调整供汽价格。青岛洪润林业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的前述行为违反了协议约定。基于此，青岛国轩

请求法院判令：（1）确认双方签署的相关供热合同已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解除；（2）青岛洪润林业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返还多支付的蒸汽使用费、未正常供汽的赔偿金、建设项目设备价值损失及违约赔偿金，共计 3,747,477.2 元。之后，青岛国轩变更第一项诉讼请求为确认双方签署的《供热合同》、《集中供热合作备忘录》及相关协议已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解除。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该诉讼尚在审理中。

（2）合肥国轩、国轩材料与贵州安达科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安达”）合同纠纷

2016 年 10 月 17 日，合肥国轩与贵州安达签订《采购框架合同》，子公司与贵州安达的权利与义务同样按该合同的约定执行。此后，国轩材料即按照该合同约定与贵州安达进行交易。

2019 年 5 月下旬，合肥国轩、国轩材料接到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起诉状等诉讼材料，贵州安达起诉请求：（1）判令合肥国轩、国轩材料连带支付贵州安达货款 74,823,581.79 元并赔偿逾期付款损失（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上浮 50%为标准，计算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为 2,527,039.16 元；2019 年 5 月 1 日起以欠款本金 7,4823,581.79 元为基数，按照前述标准计算至全部货款实际付清时止）；（2）案件诉讼费用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均由合肥国轩、国轩材料承担。

2019 年 8 月 19 日，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9）皖 01 民初 996 号民事判决书，判令合肥国轩、国轩电池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贵州安达支付货款 74,823,581.79 元，逾期付款利息 2,436,044.41 元。对于判决确认的差欠货款，扣除已支付金额后，截至 2019 年 9 月 1 日尚欠 44,690,573.66 元；判决确认的逾期付款利息，计算至 2019 年 11 月 29 日为 4,464,056.34 元，贵州安达同意减半计收为 2,232,028.17 元；判决确认合肥国轩应付诉讼费 433,553 元。前述应付款合计为 47,356,154.83 元。

一审判决后，国轩高科已支付 30,133,008.13 元，剩余应付金额 47,356,154.83 元。双方已达成和解协议，2019 年 9 月 30 日前支付货款 15,000,000 元及诉讼费 433,553 元；2019 年 10 月 30 日前支付 15,000,000 元；2019 年 11

月 29 日支付剩余款项 16,922,601.83 元。国轩高科届时将按照和解协议执行。

(3) 合肥国轩与合肥汉星储能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汉星”）买卖合同纠纷

2017 年 10 月 25 日，合肥国轩与合肥汉星签订《2017 年动力电池采购合同》，约定由合肥汉星向合肥国轩购买磷酸铁锂动力电池组 100 套，总价款 20,160,000 元。合同签订后合肥国轩交付 100 套电池组。

2018 年 4 月 26 日，合肥国轩与合肥汉星又签订《2018 年动力电池采购合同》，约定由合肥汉星向合肥国轩购买磷酸铁锂动力电池组 50 套，总价款人民币 10,060,140 元。合同签订后，合肥国轩向合肥汉星交付了 50 套电池组。付款期限届满后，合肥国轩多次要求合肥汉星支付剩余到期货款 20,032,098 元，但合肥汉星却未能如期支付。

2019 年 6 月 13 日，合肥国轩在瑶海区人民法院立案，起诉请求：（1）判令合肥汉星支付合肥国轩货款 20,032,098 元，并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暂计 600,061.84 元（以到期应付款为基数，自 2018 年 12 月 31 日起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 50%分段计算，暂计算至 2019 年 6 月 10 日，要求计算至实际履行完毕之日止），合计 20,632,159.84 元；（2）判令合肥汉星承担本案的诉讼费、保全费等全部费用。

2019 年 7 月 30 日，瑶海区人民法院作出（2019）皖 0102 民初 7333 号判决书，判决如下：（1）被告合肥汉星储能技术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原告合肥国轩货款 20,032,098 元；（2）被告合肥汉星储能技术有限公司自 2018 年 12 月 31 日起以 20,032,098 元为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的 1.5 倍赔偿原告合肥国轩违约损失至款清之日止。

因合肥汉星储能技术有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于 2019 年 8 月 14 日，向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上诉，要求改判或发回重审。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本案二审未开庭。

(4) 合肥国轩与浙江普朗特电动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普朗特”）买卖合同纠纷

2018 年 3 月 6 日，合肥国轩与浙江普朗特签订《外协产品买卖合同》，约定

由浙江普朗特向合肥国轩购买磷酸铁锂动力电池组，具体发货日期和交货数量按浙江普朗特下达的《月供货计划通知单》进行。此后合肥国轩以浙江普朗特下达的订单交付了 230 套电池组。

2018 年 8 月 8 日，合肥国轩与浙江普朗特又签订《样件买卖合同》，约定由浙江普朗特向合肥国轩购买磷酸铁锂动力电池组 2 套，总价款人民币 182,246.40 元。合同签订后，合肥国轩于 2018 年 9 月 4 日及 2018 年 9 月 6 日向浙江普朗特总计交付了 2 套电池组。合肥国轩多次要求浙江普朗特支付剩余货款 16,284,348 元，但浙江普朗特未能如期支付。

2019 年 7 月 1 日，合肥国轩在瑶海区人民法院立案，起诉请求：（1）判令浙江普朗特向合肥国轩支付货款 16,284,348 元，并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暂计 296,268.48 元（要求计算至款清日止），合计 16,580,616.48 元；（2）判令浙江普朗承担本案的诉讼费、保全费等全部费用。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本案尚未开庭。

（5）青岛国轩、合肥国轩、南京国轩与张家港市国泰华荣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华荣”）买卖合同纠纷

2019 年 7 月 15 日，青岛国轩公司收到张家港市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起诉状等材料，国泰华荣以青岛国轩拖欠货款为由，在张家港市人民法院起诉要求：（1）判令青岛国轩支付货款 20,399,834.4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从起诉之日起计算至被告全部付清为止）；（2）本案诉讼费用由青岛国轩承担。

2019 年 7 月 19 日，合肥国轩收到张家港市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起诉状等材料，国泰华荣以合肥国轩拖欠货款为由，在张家港市人民法院起诉要求：（1）判令合肥国轩支付货款 4,090,235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从起诉之日起计算至被告全部付清为止）；（2）本案诉讼费用由合肥国轩承担。

2019 年 7 月 23 日，南京国轩收到张家港市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起诉状等材料，国泰华荣以南京国轩拖欠货款为由，在张家港市人民法院起诉要求：（1）判令南京国轩支付货款 126,900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从起诉之日起计算至被告全部付清为止）；（2）本案诉讼费用由南京国轩承担。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本案尚未开庭。

(6) 合肥国轩与重庆恒通电动客车动力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恒通”）买卖合同纠纷

2017年，合肥国轩与重庆恒通签订《采购合同》，约定由重庆恒通向合肥国轩购买电池总成，订货数量以采购订单为准。合同签订后合肥国轩按照重庆恒通订单要求交付了54套电池组。2018年4月，合肥国轩与重庆恒通又签订《纯电动客车系统秀山3套电池系统采购合同》，约定由重庆恒通向合肥国轩购买磷酸铁锂电池3套，总价款人民币521,856元。合同签订后，合肥国轩向重庆恒通交付了3套电池。双方在《企业询证函》中确认截至2018年12月31日重庆恒通应付款余额为人民币5,347,756元。合肥国轩多次要求重庆恒通支付该部分款项，但重庆恒通未能如期支付。

2019年7月19日，合肥国轩在瑶海区人民法院立案，起诉请求：（1）判令重庆恒通支付合肥国轩货款5,347,756元，并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暂计272,565.84元（以到期应付款为基数，自2018年7月1日起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50%分段计算，暂计算至2019年7月10日，要求计算至实际履行完毕之日止），合计5,620,321.84元；（2）判令重庆恒通承担本案的诉讼费、保全费等全部费用。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本案尚未开庭。

(7) 合肥国轩与浙江新创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新创”）买卖合同纠纷

2018年6月10日，合肥国轩与浙江新创签订《年度合作框架协议》，合同签订后合肥国轩按照浙江新创下发的订单要求交付电池包总成及电池高压主控盒各200套，累计货款20,526,000元。按照双方签订的协议，付款期限届至，合肥国轩多次要求浙江新创支付剩余货款12,526,000元，但浙江新创均未能如期支付。

2019年7月1日，合肥国轩在瑶海区人民法院立案，起诉请求：（1）判令浙江新创支付合肥国轩货款12,526,000元，并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暂计15,674.66元（以到期应付款为基数，自2019年6月11日起按银行同期贷款利

率上浮 50%分段计算，暂计算至 2019 年 6 月 17 日，要求计算至实际履行完毕之日止），合计 12,541,674.66 元；（2）判令浙江新创承担本案的诉讼费、保全费等全部费用。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本案尚未开庭。

3、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或有事项。

（二）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重大期后事项。

六、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一）会计政策变更

为解决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财务报告编制中的实际问题，规范企业财务报表列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公司根据上述财会【2018】15 号文件的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的相关内容进行了相应地变更。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该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该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根据上述 2 项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并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

通知》；资产负债表新增“持有待售资产”行项目、“持有待售负债”行项目，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其他收益”行项目、净利润项新增“（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和“（二）终止经营净利润”行项目。

2018年1月12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根据解读的相关规定：

对于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通知》进行调整。

对于利润表新增的“其他收益”行项目，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由于“资产处置收益”项目的追溯调整，对2016年的报表项目影响如下：

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资产处置收益	-	-963,898.46
营业外收入	97,979,847.35	96,923,499.98
营业外支出	6,728,461.77	4,708,215.94

（二）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前期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七、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公司始终坚持“产品为王、人才为本、市场定全局”的经营理念，以动力锂电池产业为主导产业，不断强化动力锂电池产业的主体地位，实现了营业收入的持续增长。目前，公司盈利能力稳定，财务结构良好，核心竞争力较强。

公司始终坚持以创造绿色新能源为己任，以成为国内动力电池行业的领导者

为愿景，坚持做精、做专、做强动力锂电池，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通过不断加强产品研发、成本控制、质量管理和售后服务，巩固和提升公司技术、管理、品牌等优势，树立公司良好品牌形象，扩大公司市场份额，巩固公司在动力锂电池行业的领先地位，从而最终实现公司的战略目标。公司拟通过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进一步发挥资本市场的资源配置作用。一方面，不断提升公司的动力电池综合技术水平，推进新一代高比能动力电池产业化，加快实现公司先进材料研发技术成果转化，从而巩固公司在动力锂电池行业的领先地位；另一方面，全面优化公司动力锂电池产业链，加强各业务之间的协同效应，培育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从而带动动力锂电池全产业链研发升级，不断提升公司自主研发能力与综合竞争能力。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资产规模、净资产规模将迅速扩大，财务状况将会明显改善，资本结构得到优化，抗风险能力显著增强，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从而更好地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第五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二十四次会议、二十七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5 亿元（含 18.5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动力锂电池产业化项目	296,116.94	150,000.00
1.1	国轩南京年产15GWh动力电池系统生产线及配套建设项目（一期5GWh）	204,567.93	90,000.00
1.2	庐江国轩新能源年产2GWh动力锂电池产业化项目	91,549.01	60,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0	35,000.00
合计		331,116.94	185,000.0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的实际付款进度，通过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先行支付项目款项。募集资金到位后，可用于支付项目剩余款项及置换前期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投入。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背景和必要性

（一）顺应国家能源结构调整战略和促进绿色环保电池产业发展

在节能环保的大背景下，作为绿色环保的新能源锂离子电池产业成为电池产业的重要发展方向，不断增加的锂离子电池需求体现出其巨大的市场潜力。目前全球众多企业均加大资源投入，大力研发、生产锂离子电池。本次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动力锂电池产业化项目，其中，南京国轩新能源计划新增 5GWh 动力锂电池产能，庐江国轩新能源计划新增 2GWh 动力锂电池产能，正是顺应当前行业发展趋势，也符合国家能源结构调整战略。

（二）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政策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2010】32号）指出，新能源汽车产业要着力突破动力电池、驱动电机和电子控制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推进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纯电动汽车推广应用和产业化。

《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2-2020年）》提出，到2020年，纯电动汽车和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生产能力达200万辆、累计产销量超过500万辆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及关键零部件技术整体上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积极推进动力电池规模化生产，重点建设动力电池产业聚集区域，加快培育和发展一批具有持续创新能力的动力电池生产企业，力争形成2-3家产销规模超过百亿瓦时、有关键材料研发生产能力的龙头企业。

《中国制造2025》指出，提升动力电池、驱动电机、高效内燃机、先进变速器、轻量化材料、智能控制等核心技术的工程化和产业化能力，形成从关键零部件到整车的完整工业体系和创新体系，推动自主品牌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同国际先进水平接轨。

《关于2016-2020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支持政策的通知》（财建【2015】134号）明确财政部、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展改革委等四部委将在2016-2020年继续实施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政策。

本次计划募投项目的实施，符合我国实施新能源汽车发展战略，将满足新能源汽车快速发展过程中对于动力电池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有利于提升动力电池技术水平，推进动力电池规模化生产和产业聚集效应；有利于推动我国从关键零部件到整车的完整工业体系和创新体系；有利于我国自主品牌节能与新能源汽车的技术进步。

（三）顺应动力电池行业发展趋势

随着补贴政策的逐步退坡以及锂电池行业发展日渐成熟，锂电池产品价格已逐渐出现下行压力。客户对电池制造企业的研发能力、产品质量、供货能力提出越来越高的要求。大规模的生产投入和研发支出将压缩中小型电池制造企业的生存空间。未来，锂离子动力电池的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升，持续扩大生产规模，

做大做强，提升产品品质已成为锂离子动力电池生产企业持续发展的必然趋势。

（四）巩固市场地位，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近年来，公司不断加强自身研发实力，在生产实践中积累大量的技术经验，在锂离子电池及其关键原材料领域取得了一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研究成果，多年的技术积累为本次募集资投资项目的实施提供了有力的技术保障。随着市场需求量迅速扩大和对产品性能要求的提升，公司现有生产设备已无法满足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为进一步巩固市场地位，加快企业技术进步和产业升级的步伐，提升生产工艺和装备水平，提升产品品质，本项目的实施显得尤为重要。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

（一）扶持政策持续推动

近年来，《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2—2020年）》、《中国制造2025》等国家战略规划和举措持续不断出台，明确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和电动工具、电动自行车、新型储能等已成为国家重点投资发展的领域。锂离子动力电池是新能源发展的核心，而电池材料是决定动力电池安全、性能、寿命、成本的关键。新能源汽车等下游行业的快速增长为优质的动力电池生产厂商带来难得的市场机遇。

2018年3月5日，李克强总理在政府报告中，多次提及对新能源汽车产业的支持，明确了加快制造强国建设，推动集成电路、第五代移动通信、飞机发动机、新能源汽车、新材料等产业发展，再次显示了国家对锂电产业引导支持的力度。

（二）市场前景广阔

按照国务院《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2—2020年）》，到2015年，我国纯电动和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累计产销量达50万辆，配套动力电池近125亿瓦时；到2020年，纯电动和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年产能达200万辆，预计需配套动力电池近500亿瓦时。2015年，工信部披露的《中国制造2025路线

图》明确指出，到 2020 年，中国自主新能源汽车年销量要突破 100 万辆，市场份额达到 70% 以上，国产关键零部件份额分别达到 70%（商用车）和 50%（乘用车）；到 2025 年，实现与国际先进水平同步的新能源汽车年销量 300 万辆，市场份额达到 80% 以上，国产关键零部件份额则分别达到 80%（商用车）和 60%（乘用车）。作为国家支持和重点发展的新兴产业，新能源电动汽车及其关键零部件将迎来快速发展。

此外，随着全球各国就汽车电动化比例要求的推出，知名汽车厂商电动汽车销售情况与未来市场规划逐步明朗，纷纷拟加大投入用于研发推出新款电动汽车，以加快占领市场，这就使电动车对动力锂电池需求的确定性不断提高。根据国际能源署预测，到 2020 年全球电动汽车销量将达 200 万辆，插电式混合动力车销量将接近 500 万辆，预计动力电池需求将超过 1100 亿瓦时。而到 2030 年，国际能源署预计纯电动汽车（EV）销量将达 900 万辆，插电式混合动力车（PHEV）销量预计接近 2500 万辆；2040 年以后，纯电动汽车和燃料电池汽车会占有更大的市场份额，插电式混合动力车的销量预计将开始下降；最终目标是到 2050 年纯电动汽车和插电式混合动力车分别实现 5000 万辆年售量，成为汽车市场的主导。由此可见，随着新能源汽车市场的不断发展，将为动力电池配套需求提供巨大市场前景。

（三）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以“让绿色能源服务人类”为企业使命，以“专注技术，成为全球能源存储产业的领导者”为企业发展愿景，以“产品为王、人才为本、用户至上”为企业经营理念。通过整合企业内外资源，公司将形成动力锂电池产业有机生态圈系统，在构建、调整和完善业务结构的同时，以战略合作及兼并收购等途径，实现业务体系及模式的升级，成为全球能源储存和应用产业的领导者。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与公司发展战略相符，做大做强、巩固市场地位，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

（四）长期稳固的客户关系

动力电池的客户主要为各大新能源汽车整车企业，公司依靠在动力锂电池市

场上多年积累的良好信誉，紧握市场快速发展机遇，完成了北京、上海、安徽、福建、江苏和山东等重点区域市场布局。经过多年的努力，公司市场影响力和行业地位逐步提升，凭借高品质产品和完善的售后服务，取得了较高的市场占有率，拥有大量优质的客户资源，分别与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金龙联合汽车工业（苏州）有限公司、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等整车企业形成了稳定、深度的战略合作关系。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市场拓展力度，不断壮大优化公司客户资源。长期稳固的客户关系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保障。

（五）完善的人才梯队

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离不开大批掌握电化学、材料学、电子信息工程、自动化、机械设计制造等专业知识的高技术人才，也需要大批对客户需求、上下游行业技术水平以及产品特征深入了解的市场营销人才，更需要同时掌握上述专业技术、深刻了解客户需求以及掌握行业发展趋势的复合型人才。经过多年的快速发展，公司已形成了完善的人才培养体系，拥有一支具有丰富研发经验、管理水平高、能够深刻了解客户需求的人才队伍，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人才保障。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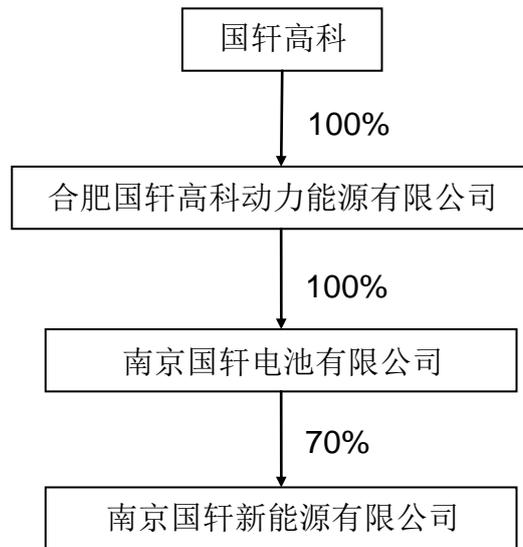
（一）动力锂电池产业化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作为国内领先的动力电池企业，公司一直致力于新能源汽车的推广应用和技术创新。为推进国家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满足新能源汽车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公司拟加快动力电池业务布局，新建国轩南京年产 15GWh 动力电池系统生产线及配套建设项目（一期 5GWh）、庐江国轩新能源年产 2GWh 动力锂电池产业化项目。各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1）国轩南京年产 15GWh 动力电池系统生产线及配套建设项目（一期 5GWh）

实施主体：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国轩新能源有限公司，其股权结构如下：



投资总额：总投资金额 20.46 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9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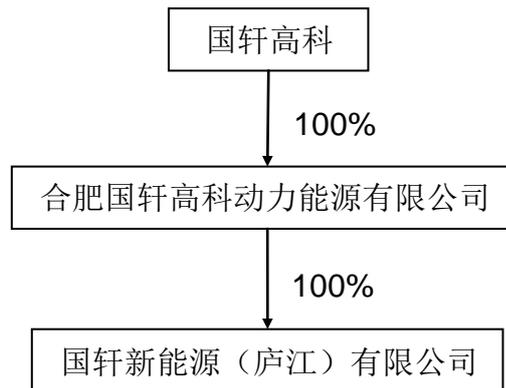
建设周期：2 年。

项目选址：南京市六合经济技术开发区。拟占用土地 149.2 亩，目前已通过出让方式取得相关土地。

主要建设内容：新建生产车间、配套工程设施及购置生产设备等。项目完成后，将形成年产 5GWh 动力锂电池产能。

（2）庐江国轩新能源年产 2GWh 动力锂电池产业化项目

实施主体：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国轩新能源（庐江）有限公司，其股权结构如下：



投资总额：总投资金额 9.15 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6 亿元。

建设周期：1 年。

项目选址：庐江经济开发区。拟占用土地 274.85 亩，公司拟通过招拍挂的方式取得相关土地。

主要建设内容：新建生产车间、配套工程设施及购置生产设备等。项目完成后，将形成年产 2GWh 动力锂电池产能。

2、项目前景分析

作为新能源汽车价值链的关键环节和核心部件，动力锂电池具有能量密度高、循环寿命长、环境友好等特点，目前已成为绝大部分新能源汽车采用的动力来源。同时，为加快新能源汽车的普及和推广，政府出台了包括示范推广、财政补贴、税收减免、技术创新与政府采购等多个方面的强力政策来推动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快速发展。作为新能源汽车产业的纲领性文件，《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2-2020 年）》明确提出，到 2020 年动力电池及关键零部件技术整体上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积极推进动力电池规模化生产，重点建设动力电池产业集聚区域，要加快培育和发展一批具有持续创新能力的动力电池生产企业，力争形成 2-3 家产销规模超过百亿瓦时、具有关键材料研发生产能力的龙头企业。

随着国家政策的逐渐落地，以及未来锂电池生产技术提升、成本下降、新能源汽车配套设施的普及度提高等，未来 3 年新能源汽车的动力电池需求将保持增长，GGII 预计到 2022 年中国汽车动力锂电池产量将达到 215GWh，同比 2017 年增长 3.8 倍。

3、项目投资概算

(1) 国轩南京年产 15GWh 动力电池系统生产线及配套建设项目（一期 5GWh）

单位：万元

序号	内容	投资总额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截至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已投入情况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工程费用	154,947.84	是	7,286.47	90,000.00	
1.1	设备购置费	125,756.00	是			
1.2	建筑工程	21,976.04	是			
1.3	公用工程	6,886.17	是			
1.4	总图及其他零星工程	329.64	是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3,203.35	是			
3	建设期利息	3,920.00	否			-
4	预备费	13,452.10	否			-
5	铺底流动资金	19,044.64	否			-
投资总额		204,567.93	-			

(2) 庐江国轩新能源年产 2GWh 动力锂电池产业化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内容	投资总额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截至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已投入情况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工程费用	74,793.35	是	3,853.42	60,000.00		
1.1	主要生产工程	70,650.11	是				
1.2	辅助生产及公用配套工程	1,816.25	是				
1.3	总图及服务工程	2,326.99	是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881.90	是				
3	预备费	3,983.76	否			-	
4	铺底流动资金	7,890.00	否			-	
投资总额		91,549.01	-			-	60,000.00

4、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本项目所需主要原材料包括正极材料、负极材料、隔膜和电解液等，辅助材料是铜箔、铝箔、隔膜等。主要原辅料市场供应充足，供应商供货稳定，且有部

分材料为公司自产，可以充分满足本项目的需要。项目主要消耗能源为电力、蒸汽和水，市场供应充足。

5、项目环境保护

本项目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执行 GB8978-1996、《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等环保标准。

本项目建成后，运营阶段产生的主要污染物及治理措施如下：

(1) 废水

项目建设期污染防治措施：施工产生的泥浆或含有砂石的工程废水，未经沉淀不得排放。本项目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工程废水经过沉淀池采取澄清措施后，上清液部分排入地下排水管，沉淀下的泥浆和固体废弃物，应与建筑渣土一起处置，不得倒入生活垃圾中。

生产运营期污染防治措施：电池清洗机的废水引入废水处理工段进行处理后排放。合浆区各储罐管道清洗的废水、清洗房的废水皆先进入沉淀池，然后再引入废水处理站进行处理。

生活废水经预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进一步处理。

(2) 废气

项目建设期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间，沿线应设围挡措施，以减少尘土的扩散和污染；施工期间的料堆、土堆等应加防起尘的措施，挖出的弃土应及时清运，运输车辆要采用防止洒落和尘土飞扬的措施，以防止施工现场的尘土向四周扩散。水泥应贮放在散装水泥罐内，在下部出口处设置防尘袋，以免粉尘的大量散逸，如此，不仅可节约材料且又可减少污染；工地上所有裸露地面应经常洒水，使其保持一定湿度，这样，在行车或刮风时不致形成大量扬土；施工现场道路上的泥尘量一般很大，进出施工现场车辆在进出口用水将车轮冲洗，同时要求运输车辆在进出施工现场时减慢行驶速度，以缓解施工扬尘污染影响。

生产运营期污染防治措施：正极涂布机烘箱中的 NMP 采用 NMP 回收系统进行回收收集，然后返还给 NMP 厂家进行提纯，尾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标准。

注液间、高温房、化成间的有机废气，通过负压收集到有机废气处理装置中，处理后排入到大气中。

（3）固体废弃物

项目建设期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建筑垃圾和施工队伍产生的生活垃圾。早期建筑垃圾和工程渣土可作为低矮地面的回填土，不存在处置问题；后期建筑垃圾应按当地关于建筑垃圾和工程渣土的有关文件精神处理。

施工队伍驻扎现场应设置专门生活垃圾箱和垃圾筒，建筑垃圾要与生活垃圾分开收集，不准将建筑垃圾及渣土倒入生活垃圾筒，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来收集，统一处置，不允许随意抛弃。

生产运营期污染防治措施：厂区设立了固废间，且根据固废特性进行分类收集，然后集体处理。主要包括粉尘、边角料、废弃包装材料、生活垃圾等。粉尘本次采用自动化封闭式输送系统消除。边角料及用于产品包装的废弃包装材料，回收对外出售。生活垃圾采用分类收集，集中处理，日产日清。

（4）噪声

本项目噪音主要来自运营过程中的空压机、风机等，本项目根据噪声设备产生的性质和机理不同采用隔声、减震等方式进行降噪处理。

6、产品生产方法、技术工艺及流程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按照订单制定生产计划，组织生产。本项目具体的生产流程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

7、项目组织方式及实施进展

（1）国轩南京年产 15GWh 动力电池系统生产线及配套建设项目（一期 5GWh）

项目总工期为 24 个月，包括规划施工图设计单位招投标、初步设计和审批、银行评估、资金筹措、设施工图设计及土建招投标、设备订购、土建施工、设备安装、试运行及验收通过。

（2）庐江国轩新能源年产 2GWh 动力锂电池产业化项目

项目总工期为 12 个月，包括设计单位招投标、初步设计及审批、施工图设计及土建招标、设备考察、商务谈判、土建施工、设备制造和运输、设备安装和调试、试运行及验收通过。

8、项目效益分析

（1）国轩南京年产 15GWh 动力电池系统生产线及配套建设项目（一期 5GWh）

本项目建成达产后可实现年新增营业收入 40 亿元，年新增税后净利润 38,622.50 万元，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25.97%，静态投资回收期 6.19 年（含建设期 2 年）

（2）庐江国轩新能源年产 2GWh 动力锂电池产业化项目

本项目建成达产后可实现年新增营业收入 16 亿元，年新增税后净利润 15,246.80 万元，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 25.94%，静态投资回收期 6.01 年（含建设期 1 年）

9、项目审批、备案及环评情况

（1）国轩南京年产 15GWh 动力电池系统生产线及配套建设项目（一期 5GWh）

本项目已完成南京市六合区发展和改革局备案登记工作，并已取得南京市六合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环境影响审批意见。

（2）庐江国轩新能源年产 2GWh 动力锂电池产业化项目

本项目已完成庐江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登记工作，并已取得庐江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环境影响批复。

（二）补充流动资金

1、项目基本情况

为增强资金实力以支持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35,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占本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18.92%。

2、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

(1) 满足未来发展资金需求

随着新能源汽车产业的蓬勃发展，公司业务规模快速增长，营业收入从 2015 年的 27.45 亿元增至 2018 年的 51.27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3.13%。近年来公司为满足市场需求，持续进行产能扩张，动力锂电池产能和产量逐年增长，未来几年随着公司新增产能的逐步达产，预计公司营业收入将继续保持较快增速。随着公司经营规模快速扩张，公司营运资金需求也将不断增加。除内部留存收益外，通过外部直接融资进一步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有效满足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

(2) 优化资本结构，提高抗风险能力

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解决公司快速发展过程中的资金短缺问题，也有利于优化资本结构、改善财务状况、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58.07%，较 2017 年末出现较快增长。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3 月末流动负债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 68.97%、70.31%、72.12% 和 72.83%，最近几年流动负债占比出现持续上升。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25.80 亿元，其中前次募集资金为 12.34 亿元；公司有息负债（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余额为 40.59 亿元，公司通过本次发行补充流动资金，将大大改善公司的资本结构，并有效缓解公司流动资金压力，提高公司短期偿债能力和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为公司后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保证经营活动平稳、健康进行，降低公司经营风险，增加流动资金的稳定性、充足性，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3、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和可行性

结合公司产能和市场需求情况，假设公司未来三年（2019年、2020年和2021年）营业收入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25%、20%、15%，根据销售百分比法，假设未来三年各项经营性资产/营业收入、各项经营性负债/营业收入的比例保持不变，公司2019年至2021年需要补充的流动资金测算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预测数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营业收入	512,699.52	640,874.40	769,049.28	884,406.67
应收票据	133,034.02	166,292.53	199,551.03	229,483.68
应收账款	500,074.37	625,092.96	750,111.56	862,628.29
预付账款	17,866.18	22,332.73	26,799.27	30,819.16
存货	227,713.53	284,641.91	341,570.30	392,805.84
经营性流动资产合计	878,688.10	1,098,360.13	1,318,032.15	1,515,736.97
应付票据	244,943.78	306,179.73	367,415.67	422,528.02
应付账款	306,182.61	382,728.26	459,273.92	528,165.00
预收款项	6,505.38	8,131.73	9,758.07	11,221.78
经营性流动负债合计	557,631.77	697,039.71	836,447.66	961,914.80
流动资金占用金额	321,056.33	401,320.41	481,584.50	553,822.17
年度新增流动资金需求	-	80,264.08	80,264.08	72,237.67

公司因业务规模增长和销售收入增加将带来持续性的流动资金需求。根据上表测算,公司2019年至2021年流动资金需求分别为80,264.08万元、80,264.08万元、72,237.67万元,三年流动资金需求总额为232,765.84万元。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35,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既能缓解资金压力,为公司未来的业务发展提供可靠的流动资金保障,又能在可转债转股后增强公司资本实力,优化资产结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的影响

(一) 本次可转债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的资金将主要用于动力锂电池产业化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巩固公司的市场地位,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满足市场需求的同时,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资产规模和盈利能力。

(二) 本次可转债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的资产规模和业务规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资产和总负债规模均有所增长。随着未来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陆续实现转股,公司净资产将增加,资产负债率将下降,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增强公

司抗风险能力。

未来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本次可转债发行六个月之后陆续实现转股，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经营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短期内可能会导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由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较高的投资回报率，随着项目的建成达产，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经营业绩将会显著提升。

第六节 备查文件

除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所披露的资料外，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将下列备查文件备置于发行人处，供投资者查阅：

- 1、公司章程和营业执照；
- 2、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2019 年 1-3 月财务报告；
- 3、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和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4、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5、注册会计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6、资信评级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 7、公司关于本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
- 8、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投资者可在发行期间每周一至周五上午九点至十一点，下午三点至五点，于下列地点查阅上述文件：

(1) 发行人：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岱河路 599 号

联系电话：0551-62100213

传真：0551-62100175

联系人：马桂富

(2)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 14 楼

联系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63411061

联系人：张君、崔浩

投资者亦可在本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查阅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全文。

（此页无正文，为《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13日